



**百信集團**  
PASHUN GROUP

**Pa Shun Pharmaceu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藥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年報 **2015**

# 目錄

|              | 頁次 |
|--------------|----|
| 公司資料         | 2  |
| 財務摘要         | 4  |
| 財務概要         | 5  |
| 主席致辭         | 6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8  |
| 企業管治報告       | 12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22 |
| 董事會報告        | 29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41 |
| 綜合損益表        | 43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44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45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47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48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1 |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陳燕飛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沈順先生  
周建先生

### 非執行董事

Li Ho Tan先生  
本名正博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良忠先生  
黃德盛先生  
閔鋒先生

### 授權代表

陳燕飛先生  
彭浚銘先生

### 聯席公司秘書

彭浚銘先生  
*CPA (California Board of Accountancy), CFA*  
蔡元開先生 *HKICPA, ACCA*

### 審核委員會

劉良忠先生 (主席)  
黃德盛先生  
閔鋒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劉良忠先生 (主席)  
陳燕飛先生  
黃德盛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陳燕飛先生 (主席)  
劉良忠先生  
閔鋒先生

### 企業管治委員會

陳燕飛先生 (主席)  
閔鋒先生  
周建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9樓1907B室

###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四川省成都市  
金牛區  
五福橋東路229號  
龍湖北城天街二期  
28幢608-616號

### 核數師

國富浩華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 合規顧問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公司資料

### 股份代號

00574

### 公司網站

[www.pashun.com.cn](http://www.pashun.com.cn)

###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財務摘要

百信藥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主要財務數據概述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變化<br>(%) |
|--------------|----------------|----------------|-----------|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收益           | <b>867,963</b> | 847,193        | 2.5       |
| 毛利           | <b>165,265</b> | 182,067        | (9.2)     |
| 經營溢利         | <b>80,573</b>  | 118,832        | (32.2)    |
| 年內溢利         | <b>84,886</b>  | 46,129         | 84.0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 <b>88,257</b>  | 45,944         | 92.1      |
|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 <b>11.31</b>   | 8.74           | 29.4      |
|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 <b>5.74</b>    | 8.74           | (34.3)    |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

## 財務概要

|                   | 2012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3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收益</b>         | <u>712,111</u>  | <u>794,349</u>  | <u>847,193</u>  | <b>867,963</b>  |
| 經營溢利              | <u>81,752</u>   | <u>103,301</u>  | <u>118,832</u>  | <b>80,573</b>   |
| 除稅前溢利             | 26,418          | 81,312          | 71,869          | <b>113,006</b>  |
| 所得稅               | <u>(17,110)</u> | <u>(18,243)</u> | <u>(25,740)</u> | <b>(28,120)</b> |
| <b>年內溢利</b>       | <u>9,308</u>    | <u>63,069</u>   | <u>46,129</u>   | <b>84,886</b>   |
| <b>每股盈利 (人民幣)</b> |                 |                 |                 |                 |
| 基本                | 0.013           | 0.090           | 0.087           | <b>0.113</b>    |
| 攤薄                | <u>0.013</u>    | <u>0.079</u>    | <u>0.087</u>    | <b>0.057</b>    |
| <b>資產及負債</b>      |                 |                 |                 |                 |
| 非流動資產             | 72,998          | 154,420         | 138,811         | <b>192,582</b>  |
| 流動資產              | 432,646         | 532,769         | 575,181         | <b>708,714</b>  |
| 流動負債              | <u>370,055</u>  | <u>484,500</u>  | <u>468,601</u>  | <b>152,155</b>  |
| 流動資產淨值            | 62,591          | 48,269          | 106,580         | <b>556,559</b>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135,589         | 202,689         | 245,391         | <b>749,141</b>  |
| 非流動負債             | <u>62,974</u>   | <u>61,609</u>   | <u>64,111</u>   | <b>26,471</b>   |
| <b>資產淨值</b>       | 72,615          | 141,080         | 181,280         | <b>722,670</b>  |
| <b>資本及儲備</b>      |                 |                 |                 |                 |
| 股本                | 1               | 1               | 1               | <b>801</b>      |
| 儲備                | 71,737          | 140,203         | 180,218         | <b>724,179</b>  |
| 非控股權益             | <u>877</u>      | <u>876</u>      | <u>1,061</u>    | <b>(2,310)</b>  |
| 權益總額              | <u>72,615</u>   | <u>141,080</u>  | <u>181,280</u>  | <b>722,670</b>  |



## 主席致辭

本人謹代表公司董事局，呈報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全年業績。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醫藥分銷、自營零售藥房及醫藥生產業務。

集團於2015年從醫藥分銷分部產生之收益為人民幣740.0百萬元，較2014年的人民幣707.1百萬元增加約4.7%。主要由於(i)優化產品組合刺激對批發商的銷售量，從而擴大本集團的市場份額；及(ii)銷售予農村地區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的收益持續增加，惟分部的整體增長被因應零售市道疲弱導致銷售予特許經營零售連鎖藥店的收入減少所抵銷。

集團於2015年從自營零售藥房分部產生之收益為人民幣8.3百萬元，較2014年的人民幣29.4百萬元減少約71.7%。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疲軟之零售市場及為了長遠發展自營零售藥房分部局進行重新部署和規劃，包括(i)準備出售河北春生堂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以集中資源發展四川零售藥房業務；及(ii)向經評估後盈利水準未達標的成都及武漢自營零售藥房啟動停業的計畫。

集團於2015年從醫藥生產業務分部產生之收益為人民幣119.6百萬元，較2014年的人民幣110.8百萬元增加約7.9%。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15年就銷售團隊進行了改組，銷售團隊中部分負責省外分銷業務的銷售人員改為專門銷售本集團製造的醫藥產品，從而加大對該等產品的銷售力度。

### 發展展望

儘管2015年，特別是下半年度，中國經營環境充滿挑戰和不明朗因素，增長速度與往年相比明顯放緩。展望2016年，醫藥行業仍然受到國家和地方醫改政策的正面影響。在剛結束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期間，中國國務院正式公開發佈了《關於促進醫藥產業健康發展的指導意見》，對醫藥行業而言是重大利好、重磅政策、重要改革，是一個「三重」文件。本集團應把握此機遇，結合自身優勢，積極尋找機會，以強化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和產品定位。

## 主席致辭

為支持其持續增長業務的發展，在經驗豐富及熱誠盡責的管理團隊領導下，本集團將繼續實施以下業務發展策略，以維持增長及取得較佳回報：

- 擴大我們的分銷網路的寬度及深度；
- 加快建造國際化的物流中心，以提高營運效率；
- 擴充我們於四川省的連鎖藥店；
- 擴大包括中藥材在內的產品範圍；及
- 加強線上和線下的宣傳及行銷活動，以增強品牌的認知度。

最後，藉此機會，向支持本集團發展的廣大投資者和集團全體員工表示感謝。

主席

陳燕飛

香港，2016年3月31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人民幣868.0百萬元，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7.2百萬元增加約2.5%。有關增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醫藥分銷及製藥分部的收益增加而被本集團的自營零售藥房分部的收益減少所抵銷所致。

###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65.1百萬元增加約5.6%，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2.7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醫藥分銷分部的銷售成本上升所致。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2.1百萬元減少約9.2%，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5.3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5%下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0%。有關減幅主要是由於醫藥分銷分部（較其他分部的利潤率為低）的收益貢獻更高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5百萬元減少29.9%，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6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關閉本集團若干零售藥店導致租金及管理費與業務促銷開支減少，惟由於本集團僱用的藥劑師人數增加導致薪金及福利增加以及有關實施「遠程審方系統」的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而被部分抵消所致。於安裝該系統後，一名藥劑師即可同時監察25間店舖並為該等藥店的終端客戶提供處方審查及諮詢服務，本集團相信此舉將可提升本集團零售藥店的營運效率。

### 日常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日常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7百萬元增加約67.2%，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1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有關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专业及審計費用增加及應收面臨財務困難之客戶賬款減值虧損及撇銷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有關計劃出售河北春生堂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7百萬元增加9%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5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i)實施「遠程審方系統」導致特許經營費增加以及本集團品牌旗下的特許經營零售藥店總數增加；及(ii)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期間來自認購資金的銀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經營溢利及經營利潤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8百萬元減少約32.2%，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6百萬元。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率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0%下降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3%。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百萬元減少約58.5%，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本集團應收票據之折讓成本導致票據收費減少及更少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減少所致。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

由於本公司股權價值上升，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虧損為人民幣33.2百萬元。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於2015年6月19日（「上市日期」）完成後，本公司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自動按一比一的基準轉換為普通股，導致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公平值收益人民幣37.5百萬元。於上市日期後之任何財務期間，並無與上述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有關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

### 除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9百萬元增加約57.2%，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3.0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變動的大量收益及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減少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7百萬元增加9.3%，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1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應課稅收入增加所致。

###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年內溢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1百萬元增加約84.0%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9百萬元。本集團的純利率則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4%升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8%。

###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116.3百萬元，而於2014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67.1百萬元。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556.6百萬元及人民幣106.6百萬元。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4.66，而於2014年12月31日則為1.23。

於2015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5.0百萬元，而於2014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50.0百萬元。

### 或然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部分首次公開發行籌集資金仍以港幣形式存於銀行，因此可能受到人民幣和港幣的匯率波動風險；除此之外，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和多數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且基本以人民幣收入支付國內業務的資金支出，因此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人力資源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有315名員工，主要駐守中國。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為人民幣21.9百萬元。

本集團視員工為最重要的資產並一直致力於吸引、發展和挽留優秀員工，同時為員工提供持續晉升的機會和營造良好的工作環境。本集團持續向在不同部門的員工的培訓上投入大量資源，並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及各種獎勵機制。針對企業發展需要，本公司定期檢討自身人力資源政策。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6月1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9.5百萬元（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該等所得款項部分於財政年度已按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9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擬定用途予以動用。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81.7百萬元，而未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為167.8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財政年度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詳情：

|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 可予動用<br>百萬港元 | 已獲動用<br>(於2015年<br>12月31日)<br>百萬港元 | 未獲動用<br>(於2015年<br>12月31日)<br>百萬港元 |
|---------------|--------------|------------------------------------|------------------------------------|
| 物流中心及相關開支     | 121.3        | 27.7                               | 93.5                               |
| 收購或成立自營零售藥店   | 116.2        | 42.0 <sup>#</sup>                  | 74.3                               |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 12.0         | 12.0                               | —                                  |
|               | <u>249.5</u> | <u>81.7</u>                        | <u>167.8</u>                       |

<sup>#</sup> 就收購所付按金（因取消擬進行交易而於2016年3月退還）。

未獲動用的所得款項存入中國及香港持牌商業銀行的計息銀行賬戶。本公司董事擬繼續按招股章程所載的方式應用未動用所得款項。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秉持高度企業管治及商業道德標準，本公司確信，這對提升投資者信心及增加股東回報而言至關重要。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權益持有人日益提高的期望、遵守愈發嚴謹的監管規定並履行其對卓越企業管治的承擔。

### 企業管治守則

經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規例後，董事會信納本公司於2015年6月19日（「上市日期」）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者除外，其中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陳燕飛先生現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燕飛先生為本集團的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於藥物行業擁有廣泛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所裨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由經驗豐富及優秀的人員組成，能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

###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規管本公司，並管理股東所委託的資產。董事明白彼等共同及個別對股東所負的責任，並勤勉盡職，為本公司達到理想業績及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

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即陳燕飛先生、沈順先生及周建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Li Ho Tan先生及本名正博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良忠先生、黃德盛先生及閔鋒先生）組成。

彼等的履歷詳情及（如適用）彼等之家屬關係載於年報第22至2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列明董事角色及職能的董事名單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盡董事會所深知，除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前並無其他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目標及策略、監察及評估其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審閱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準則。其亦就年度及中期業績、主要交易、董事委任或續聘、投資政策、股息及會計政策等事宜作出決定。董事會已指派及授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負責執行其業務策略及管理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營運。董事會定期檢討所委派職能及權力以確保有關指派仍屬合適。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亦負責制定、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與遵守法律及法規情況，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會亦審閱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資料以確保符合要求。

各董事會成員可分別獨立接觸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以履行彼等之職責。相關董事亦可自身要求徵詢獨立專業意見，協助彼等履行職責，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全體董事須於首次獲委任時向董事會申報彼等同時在其他公司或機構擔任之董事或其他職務，有關利益申報每年及於需要時更新。

### 董事及高級人員投保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人員可能面對之潛在法律行動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 董事之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知悉彼等對股東的責任，履行彼等的職責時已傾注其關注、技術及勤勉，致力發展本集團。每位新獲委任之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就職資料，以確保其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的認識，並充分理解其於適用法例及法規下的職責及責任。

全體董事亦獲鼓勵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培養及提升本身的知識及技能。各董事獲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簡介及更新資料，確保有關規定獲得遵守及提升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關注。此外，於2016年3月，全體董事出席了由本公司法律顧問提供的再培訓計劃，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董事於上市規則以及適用法例及規例下的職務。

### 主席及行政總裁

陳燕飛先生現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偏離守則條文A.2.1的原因於上文「企業管治守則」一節闡釋。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份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乃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為本集團提供足夠的制約及平衡，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整體利益。彼等於董事會及其委員會上積極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按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其中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良忠先生及黃德盛先生具備合適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 企業管治報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向本公司提交其獨立身份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的內容，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獲得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支援。各董事會委員會均設經董事批准的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涵蓋其職責、權力及職能。彼等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包括於需要時取得管理層或專業意見。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15年5月26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良忠先生、黃德盛先生及閔鋒先生。劉良忠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及經驗，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與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該等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全年業績及報告。

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審閱並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商討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外聘核數師編製的報告（涵蓋其於審核過程中的主要調查結果）。於2015年8月及2016年3月，審核委員會曾分別舉行兩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已出席有關會議。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15年5月26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包括陳燕飛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良忠先生及黃德盛先生。劉良忠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參考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審批管理層的薪酬建議，並就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概無執行董事參與有關其本身薪酬的討論。本公司對薪酬政策的目標是根據業務所需及行業慣例，確保薪酬待遇公平及具競爭力。本公司因應市場水平以及各董事的工作量、表現、職責、工作難度及本集團表現等因素，釐定向董事會成員支付的薪酬及袍金水平。

於2015年8月及2016年3月，薪酬委員會分別舉行兩次會議，檢討有關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薪酬委員會全體成員已出席有關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 薪酬範圍（港元）                | 人數 |
|-------------------------|----|
|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2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

有關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須予披露的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2015年5月26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燕飛、劉良忠先生及閔鋒先生，而陳燕飛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最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一次，內容包括其架構、規模及多元化，以確保董事會具備適合本集團業務所需均衡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其亦負責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適當合資格人士加入董事會，並監察董事繼任安排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分。提名委員會於物色合適的合資格人選成為董事會成員時，亦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下文），而董事會將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下文）以為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下文）訂立及檢討可計量目標，並監察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

自上市日期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提名委員會並無舉行會議。提名委員會曾於2016年3月舉行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分。提名委員會全體成員已出席有關會議。

### 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2015年5月26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陳燕飛先生及周建先生）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閔鋒先生。陳燕飛先生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b)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定期每季度舉行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以商討整體策略方針、本集團的營運、財務表現及批准中期及全年業績及其他重大事宜。就定期會議而言，董事會成員於舉行相關會議前最少14天接獲通知，而議程（連同開會文件）於相關會議舉行前3天內送呈各董事。董事可向本公司主席或任何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建議於定期董事會會議議程內增加事項。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舉行兩次董事會會議。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於2016年3月召開另一董事會會議，主要目的為批准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制訂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各董事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 董事姓名        | 出席董事會<br>會議次數 |
|-------------|---------------|
| 陳燕飛先生       | 2/2           |
| 沈順先生        | 2/2           |
| 周建先生        | 2/2           |
| Li Ho Tan先生 | 2/2           |
| 本名正博先生      | 2/2           |
| 劉良忠先生       | 2/2           |
| 黃德盛先生       | 2/2           |
| 閔鋒先生        | 2/2           |

董事在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考慮任何動議或交易時，須申報其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聯席公司秘書負責保存，其中包括會議所考慮事項及所作出決定的足夠詳情，包括所表達反對意見，而有關記錄可公開由任何董事於合理通知下查閱。於董事會會議召開後合理時間內，全體董事均獲發會議記錄的初稿和定稿，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和記錄存檔。

為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全體董事皆可向公司秘書尋求建議及服務。

### 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主席曾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並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以檢討及討論（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分，並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否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於董事會會議上發表意見。

## 企業管治報告

###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任期為自上市日期起計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任何人士均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或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為新增董事或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的任期僅直至下屆股東大會為止，惟彼等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此外，全體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一次，並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與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關的企業管治守則（自2013年9月1日起生效），董事會於2015年5月26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肯定及接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在董事會所有任命將繼續奉行用人唯才原則的同時，本公司將確保董事會在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方面取得平衡。挑選候選人將基於多種不同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或其他經驗、技術及知識。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證券交易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自上市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相關條文。

因受聘於本公司而可能獲得內幕消息的高級管理層亦須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條文。

### 公司秘書

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彭浚銘先生為本集團全職僱員，熟悉本公司的日常事務。彼亦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蔡元開先生為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的履歷。

於財政年度內，聯席公司秘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相關專業培訓規定。聯席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

#### 財務報告

董事會明白本身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公司賬目，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已根據審慎及合理判斷及估計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備有充足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業務，且並不知悉有關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或致令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成疑的事件或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就財務申報承擔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 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董事會須負責維持充分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公司的資產，並按年審閱該制度的有效性。

本集團已設立內部審核部門，以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條件、風險管理、合規監控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審查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其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並認為內部監控制度屬有效及充足。

#### 外聘核數師

國富浩華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外聘核數師的獨立身分由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及每年檢討。於財政年度，就向本集團提供核數服務已付及應付國富浩華及中國法定核數師的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5百萬元及人民幣0.76百萬元。年內就有關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申報會計師服務已付國富浩華的費用約為人民幣0.65百萬元。

就於回顧年內挑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而言，董事會與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

#### 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陳燕飛先生及嘉寶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為保障本集團免於面對任何潛在競爭，控股股東已於2015年5月26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如下措施管理任何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有關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任何潛在或實際利益衝突：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檢討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承諾的情況；
- (b) 控股股東承諾提供本公司所要求就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及不競爭契據執行情況的一切所需資料；
- (c) 本公司將透過本公司年報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檢討控股股東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項下承諾事宜的任何決定；及
- (d) 控股股東將每年於本公司年報內就遵守彼等於不競爭契據項下承諾作出聲明。

董事認為，上述企業管治措施足以管理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與本集團之間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以及保障股東（尤其是少數股東）的利益。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書面確認，其已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契據。基於控股股東的書面確認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的其他適當查詢，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控股股東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一直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一切承諾。

### 與股東溝通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旨在透過其企業管治架構，讓全體股東有平等機會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讓股東積極參與本公司業務。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溝通政策及本公司其他相關內部程序，股東可享（其中包括）以下權利：

#### (i) 參加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提供機會讓董事會與股東直接溝通。本公司鼓勵股東透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參與本公司事務，會上股東可與董事會會面及交流意見，及行使其表決權利。符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適當通知期內發出的事先大會通告以及載有提呈決議案詳情的通函將於舉行大會前向股東發出。於股東大會上，將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至2015年12月31日並無舉行任何股東大會。



### (ii) 向董事會查詢及提出建議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透過於股東大會向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就有關營運及管治事宜直接提問作出建議，或將有關建議的書面通知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現時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7B室，或電郵至ir@pashunholding.com以呈交公司秘書。

### (iii)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可酌情隨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提呈有關要求當日持有附帶權利於股東大會表決的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亦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應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或公司秘書提出，並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現時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7B室，以要求董事就有關要求所指交易或任何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須於提出要求後兩個月內召開。倘於提出有關要求後21日內董事仍未召開有關大會，則提出要求的人士可以相同形式自行召開大會，而提出要求人士因董事未有因應要求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償付。

除提名候選董事的建議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案，綜合及經修訂）概無有關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的規定。股東可根據上述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書面要求提出的任何事務。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連同上市規則規定須列明相關資料的隨附通函，於大會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向股東發出。於股東大會上的決定乃採納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以確保每股股份均可投一票。按股數投票表決程序的詳情載於在大會前寄發予股東的通函，並於大會開始時加以解釋。投票結果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在本公司網站公佈。

### (iv) 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則85，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或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可於會上表決且並非擬參選者的股東（定義見組織章程細則）簽署通知（定義見組織章程細則），表明擬提名相關人士參選，且獲提名人士簽署該通知表明願意參選，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上述通知須呈交總辦事處或過戶登記處，通知期不得少於七日，如該等通知於就選舉董事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寄發後始呈交，則呈交該等通知的期間為就選舉董事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寄發後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

## 企業管治報告

### 章程文件

根據股東於2015年5月26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經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獲採納，自上市日期起生效。除上文披露者外，由上市日期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無變動。

經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執行董事

**陳燕飛**，68歲，於2011年5月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管理及策略規劃。陳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約30年經驗，自1995年起一直擔任成都百信主席，亦自1989年起一直擔任東洋百信製藥廠有限公司主席。陳先生於中南財經大學（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之前身）主修統計學，1987年7月學士學位畢業，其後於湖北中醫學院（為湖北中醫藥大學之前身）主修傳統中醫，1998年6月畢業。陳先生亦獲選為中國中藥協會第一屆常務理事之一。彼於2003年為武漢醫藥行業協會副會長、自2006年起為湖北光彩學會副會長及自2010年起為中國香港地區商會－武漢執委會副會長。

**沈順**，43歲，於2012年2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沈先生主要負責銷售及內部監控。彼在醫藥行業擁有約15年經驗，自1998年起一直獲委任為成都科訊副總經理，負責銷售。沈先生透過西南交通大學與南澳大學合辦的課程，於2011年5月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通過網絡教育學院，於2006年6月畢業於西南交通大學，主修工商管理。

**周建**，59歲，於2012年2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周先生主要負責藥品供應及內部監控。周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自1999年起一直獲委任為成都科訊總經理，負責採購及銷售業務以及全面管理。加盟本集團前，彼於1991年至1998年擔任深圳華辰藥業有限公司經理，負責公司的管理及經營，亦於1979年至1991年擔任重慶市永州區中藥材公司助理經理，負責採購及銷售業務。周先生於渝州大學主修企業管理，1992年2月畢業。此外，周先生於1996年11月獲中國藥材公司中級專業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頒授企業管理經濟師資格。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非執行董事

**LI HO TAN**，51歲，於2012年2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整體合規監管、企業管治及業務發展。Li先生自2009年6月起於福建紅橋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行政總裁。Li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國際關係學院，獲頒學士學位，主修日本語言及文化。

**本名正博**，42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2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本名正博先生自2009年設立希合投資有限公司後一直擔任希合投資有限公司的執行總裁。彼亦於2007年6月至2009年1月在高盛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執行董事，於2001年1月至2007年6月在Goldman Sachs Japan Co., Ltd工作及於1997年4月至2000年12月在野村證券株式會社工作。本名正博先生於1997年3月畢業於東京大學教養學部，獲得教養教育學士文憑，主修國際關係。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良忠**，52歲，於2015年5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整體合規監管及企業管治。劉先生在食品科學與工程行業擁有約30年經驗。彼自2004年起於武漢輕工大學擔任教授，專門教授食品科學與工程。彼自1992年至2001年於長江大學擔任講師及副教授，及自1986年至1989年為該大學的教學助理。劉先生於2004年6月17日自華中農業大學取得農產品加工及貯存博士學位。此外，彼於北京農業大學主修農產品貯存及加工，於1992年7月畢業。彼亦於1986年7月自杭州商學院（為浙江工商大學之前身）取得肉食品衛生學士學位。

**黃德盛**，53歲，於2015年5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全面監督合規及企業管治事宜。黃先生於多個行業擁有逾27年經驗，有關詳情載於下表。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續)

彼曾於若干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任職，詳情載列如下。

| 時期                  | 公司   | 職位及責任                            |
|---------------------|--|----------------------------------|
| 2011年3月－<br>現在      | 利海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br>(股份代號：195)<br>(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絕緣及耐熱材料)                     | 區域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負責會計、合規事宜及項目管理。 |
| 2009年12月－<br>現在     | 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br>(股份代號：8175) (主要從事提供數碼版權管理解決方案服務)                   |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企業管治及合規事宜。             |
| 2010年1月－<br>2011年2月 | 環球能源資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br>(股份代號：8192) (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空調及買賣金屬產品)                   | 財務總監，負責會計及企業融資。                  |
| 2006年4月－<br>2009年9月 |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後更名為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7)<br>(於有關時間主要從事物業投資及媒體娛樂業務)         |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企業管治及合規事宜。             |
| 2007年6月－<br>2008年1月 | 華園控股有限公司(後更名為中國城市基礎設施集團有限公司)<br>(股份代號：2349) (於有關時間主要從事食品製造、研發、銷售及分銷) | 一間附屬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副總經理，負責會計及企業融資。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續)

彼曾於若干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任職，詳情載列如下。

| 時期                   | 公司   | 職位及責任  |
|----------------------|--|--|
| 2006年4月－<br>2007年5月  | 毅興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br>(後更名為宇恒供應鏈集團有限公司)<br>(股份代號：8047) (於有關時間主要從事隨選資訊系統方案的研發及供應)   | 執行董事、副主席、授權代表、<br>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br>負責會計及企業融資。   |
| 2003年1月－<br>2003年4月  | 成報傳媒集團有限公司<br>(股份代號：8010) (於有關時間主要從事出版報章及雜誌)                                 | 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公司秘<br>書，負責企業融資及合規事宜。  |
| 2000年3月－<br>2003年11月 | 陽光文化媒體集團有限公司<br>(後更名為優派能源發展集團有限公司)<br>(股份代號：307) (於有關時間主要從事傳媒相關業務，包括廣播及出版業務) | 公司秘書(2001年8月至2003年<br>4月)；總監－人事及行政(2000<br>年3月至2001年10月)、副總裁－<br>人事及行政(2001年10月至2002<br>年6月)及一間附屬公司之集團<br>副總裁(2002年6月至2003年11<br>月)，負責企業發展及合規事宜。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續)

此外，彼於1999年12月至2000年2月擔任時信出版(香港)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於1991年7月至1999年4月，彼於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任職，離職前擔任人事及行政總監。彼於2004年1月至2006年4月為Chu Lung Hai, Jimmy & Co. CPA諮詢師。於1989年1月至1989年6月，於香港擔任Deloitte Haskins & Sells (後更名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中級會計師。於1985年11月至1988年1月，彼於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後更名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助理。

黃先生於1989年4月於澳洲新英格蘭大學(University of New England)取得財務管理深造文憑，並於1985年7月於英國南安普敦大學(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取得商業經濟社會科學及會計理學士學位。黃先生自1991年1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成員，並自1989年1月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成員。

閔鋒，65歲，於2015年5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整體合規監管、企業管治及業務發展。彼於法律事務擁有約30年經驗。閔先生自1994年起受僱於湖北省第六律師事務所(後更名為湖北正苑律師事務所)，並自2001年起成為其合夥人。此外，彼自1992年6月起於中南政法學院(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之前身)擔任民法副教授，並獲委任為經濟法學系副主任。閔先生於1998年12月20日取得中南政法學院的民法碩士學位及於1982年1月取得湖北財經學院的法學學士學位。閔先生於2000年8月18日獲湖北省高級律師職務評審委員會授予一級律師資格。

### 高級管理層

黃奇，54歲，零售藥房業務執行總經理。彼於2011年加盟本集團，主要負責發展自營零售藥房及特許經營零售藥店及日常業務的安排。黃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加盟本集團前，黃先生於2007年至2011年擔任河北金天燕雷醫藥有限公司總經理。黃先生於2005年至2007年擔任石家莊環祥環境設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亦於1978年至2005年擔任華北製藥集團華益大藥房有限公司總經理。黃先生於2006年6月畢業於河北醫科大學，主修醫藥，此外，彼以函授形式在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主修經濟管理，1997年畢業，並在河北青年管理幹部學院主修政治，1990年6月畢業。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高級管理層 (續)

**李小多**，47歲，本集團經理，主管產品製造。李先生於1998年加盟本集團，主要負責生產及品質控制。李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超過17年經驗，自1998年3月起一直獲委任為武漢百信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主管產品製造。加盟本集團前，彼於1996年2月至1998年2月擔任成都迪康製藥公司生產主管及生物技術主管，亦於1994年7月至1996年2月在重慶東方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任職，負責開發新產品。李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成都中醫學院，主修傳統中醫。

**張遂會**，53歲，本集團經理，主管質量檢測。彼於2011年加盟本集團，主要負責產品質量檢測。張女士在醫藥行業擁有約30年經驗。彼自2011年擔任成都科訊質量控制主管。加盟本集團前，彼於2000年12月至2011年5月擔任四川太極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品質保證及品質控制負責人。此外，張女士於1993年至2000年10月擔任四川石油管理局總醫院傳統中藥藥劑師主管。張女士以函授形式於成都中醫藥大學主修傳統中藥房，2000年6月畢業。張女士於1999年11月取得成為執業中藥師所需之資格。張女士於2012年12月獲成都市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認可為生物醫藥高級工程師。

**唐再秀**，37歲，本集團的會計部主管，主要負責日常會計。唐女士於會計方面擁有約15年經驗。彼自1999年起擔任成都科訊的出納員、會計師、財務監督及財務經理。唐女士於2007年6月30日畢業於重慶工商大學，主修會計。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高級管理層 (續)

**彭浚銘**，39歲，於2015年1月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及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投資者關係及協助董事會進行有關管治事宜。彼在會計、審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於2011年4月至2014年12月，彭先生獲委任為一間福建物流公司仁建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主要負責會計及財務以及全面合規事宜。此前，彼於2010年9月至2011年4月任職於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環球銀行部門及於2008年3月至2010年9月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門助理經理，累積銀行及企業融資經驗。彭先生於2003年7月至2006年2月於美國Ernst & Young LLP擔任主任，並於2007年2月至2007年10月於核證準則服務集團擔任主任。彼於2007年11月至2008年3月於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核證及諮詢業務部門擔任經理。彭先生於2003年5月於美國南加州大學取得會計碩士學位及於1999年8月於美國加州大學柏萊分校完成主修經濟學文學士學位。彼自2006年2月起成為美國California Board of Accountancy執業會計師及自2006年11月起為特許財務分析師(CFA)特許狀持有人。

### 聯席公司秘書

彭浚銘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其履歷，請參閱上文一段。

**蔡元開先生**，於2015年5月26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為何泰安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彼擁有逾10年核數經驗。蔡先生擁有加拿大多倫多約克大學(York University)的經濟學文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2015年的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的主席致辭以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公司資料及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2011年5月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公司法」）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5年6月19日在聯交所上市（「上市」）。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且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三個業務分部，即(1)醫藥分銷、(2)自營零售藥房及(3)醫藥生產。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業務收益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3頁的綜合損益表。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本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股份3.0港仙（相等於約人民幣2.5分），全年共派息約30.0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5.2百萬元）。本公司將於2016年7月5日或前後以現金向於2016年6月1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最近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債務概要載於年報第5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分部。

### 本集團業務之相關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將受眾多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業務風險、營運風險及金融管理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      |   |
|------|---|
| 業務風險 | (i) 中國經濟（尤其是西南地區）發展增速放緩<br>(ii) 2015年中國藥品市場的整體銷售增速顯著放緩                              |
| 營運風險 | (i) 倘與供應商的关系中斷或終止或出現重大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負面影響<br>(ii) 對主要人員的依賴以及若本集團無法留聘主要人員，業務及增長可能受影響 |
| 財務風險 | (i) 外匯風險<br>(ii) 利率風險<br>(iii) 信貸風險<br>(iv) 流動資金風險<br>(v) 價格風險                      |

財務風險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除於上述提及外，亦可能存在其他本集團未知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或目前未必屬於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之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資產抵押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產抵押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2.1%（2014年：27.6%）。

## 董事會報告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249.5百萬港元，擬按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9日的招股章程所載者一致的方式使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使用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與遵守法律與規例

作為一間具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維持最高要求之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與其業務（包括生產、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條件、就業及環境）有關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法規。本集團明白有賴所有人的參與及貢獻才能成就美好將來，亦因此鼓勵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參與環境及社會活動，惠及整個社區。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約佔年內總銷售額的29.4%，計入其中的向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銷售佔年內銷售總額的6.5%。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約佔年內總採購額的48.2%，計入其中的向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銷售佔年內銷售總額的11.2%。

董事、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與僱員、顧客及供應商之重要關係

本集團以人為本，給予僱員合理待遇，同時為挽留人才不斷完善薪酬福利、培訓、職業健康與安全等制度，並定期檢討更新。

本集團與顧客關係良好。為完善服務，本集團定下顧客投訴管理機制，包括投訴收集、分析研究及提出改善意見。

本集團與供應商關係良好，每年對供應商進行公平及嚴格審核。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 股本

本集團的股本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7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 可分派儲備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累計損失為人民幣101,769,000元，本公司的股份溢價為人民幣447,331,000元。經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通過，股息亦可從股份溢價賬或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就此獲授權的任何其他資金或賬戶宣派及支付。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於2015年12月31日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 董事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為：

#### 執行董事：

陳燕飛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沈順先生  
周建先生  
蘇肆先生 (於2016年1月28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Li Ho Tan先生  
本名正博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良忠先生  
黃德盛先生  
閔鋒先生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自上市日期開始為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重選。各董事的薪酬詳情已於財務報表附註8披露。

董事的履歷詳情已載於年報第22至26頁。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陳燕飛先生、沈順先生及周建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符合資格並願意應選連任。

本公司概無與擬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應選連任的董事訂有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詳情載於致股東之通函。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2至28頁。

### 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彼等的獨立身份。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之交易外，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及由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所訂立，並於本年底或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任何合約內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簽訂或存有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面對因企業活動產生之法律訴訟，為董事及行政人員之職責作適當之投保安排。基於董事利益的獲准許彌償條文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470條的規定於董事編製之董事會報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391(1)(a)條獲通過時生效。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5年5月26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對本集團過往的貢獻，以及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功而言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或維持與彼等的持續關係。購股權自2015年5月26日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惟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規則提前終止購股權計劃。

### 購股權計劃 (續)

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候任、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直接或間接股東；(iv)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供應商、客戶、顧問、業務或合資夥伴、特許經營人、承包商、代理商或代表；(v)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顧問、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及(vi)上文第(i)至(v)段所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上述人士均為「合資格人士」)。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1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在本公司刊發通函及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有關其他要求規限下，董事會可：

- (i) 隨時更新有關限額至獲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當日的已發行股份10%；及／或
- (ii) 向董事會指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超過10%限額的購股權。

儘管上文有所規定，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每名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可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凡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超過此1%限額，須受以下事項所限：(i)本公司刊發通函；及(ii)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項下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予購股權，須事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根據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方可作實。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 (續)

董事會在知悉內部資料後不得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直至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公佈相關資料為止。尤其於緊接為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上市規則規定與否）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當日（根據上市規則首先通知聯交所的日期）或刊發任何年度、半年、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上市規則規定與否）的公告的最後期限（以較早者為準）前兩個月開始，至刊發業績公告當日止期間，本公司不得授出購股權，惟於延遲刊發業績公告期間內不得授出購股權。

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由董事釐定，該期間可自購股權提呈授出日期開始，至購股權授出日起計不超過十年止，並受限於有關提早終止條文。行使購股權前毋須先行持有有關購股權一段最短期限。購股權計劃參與者須就接納購股權於提呈日期後28日或之前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提呈授出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以上股份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薪酬政策

本集團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審閱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結構，當中考慮到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表現以及可比較市場慣例。

###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

### 有關董事的資料變動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a)至(e)及(g)段規定須予披露的有關任何董事的任何資料並無變動。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定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的好倉

| 董事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 概約股權百分比 |
|------------------|---------|-------------|---------|
| 陳燕飛先生（附註1）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488,040,000 | 48.80%  |
| Li Ho Tan先生（附註2）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197,360,000 | 19.74%  |

#### 附註：

1. 陳燕飛先生擁有嘉寶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100%的權益，因此，被視為於嘉寶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488,0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Li Ho Tan先生擁有晉鼎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47%的權益及Jumbo Success Holding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權益（該兩間公司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因此，被視為於晉鼎有限公司及Jumbo Success Holdings Limited分別持有的192,960,000股及4,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定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續)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 董事姓名 | 相聯法團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擁有權益的<br>註冊資本數額 | 概約股權<br>百分比 |
|------|--------------------|---------|-----------------|-------------|
| 蘇肆先生 | 河北春生堂大藥房連鎖<br>有限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人民幣900,000元     | 18%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本年報以其他方式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以來，概無授出任何權利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致使彼等可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12月31日，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悉，下列人士及發團（不包括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股東名稱或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持有的<br>股份數目<br>(附註3) | 佔已發行股本<br>概約百分比 |
|----------------------------|---------|----------------------|-----------------|
| 嘉寶有限公司(附註1)                | 實益擁有人   | 488,040,000(L)       | 48.80%          |
| 晉鼎有限公司(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192,960,000(L)       | 19.30%          |
| Cheung Chi Mang先生<br>(附註2)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192,960,000(L)       | 19.30%          |

附註：

1. 嘉寶有限公司直接持有488,04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8.80%。
2. 晉鼎有限公司直接持有192,96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9.30%。Cheung Chi Mang先生持有晉鼎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50%的權益，被視為於該192,9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字母「L」指董事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會報告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之條款。

### 競爭業務

年內，概無本公司董事在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陳燕飛先生及嘉寶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已向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其於2015年5月26日向本公司作出之不競爭承諾。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非競爭承諾之遵守及執行情況，並確認自上市日期至2015年12月31日止整個期間所有有關承諾已獲遵守。

###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關連交易。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所進行的關聯方交易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3。該附註所概述的交易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

### 慈善捐贈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慈善及其他捐贈（2014年：無）。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已審核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後，彼等確定，於上市日期至2015年12月31日，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慣例。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慣例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2至21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6年5月30日至2016年6月1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的身份。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2016年5月27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提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取得的資料，以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公眾持股量充足，符合上市規則的指定水平。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 核數師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國富浩華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國富浩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膺選連任。有關續聘國富浩華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陳燕飛

香港，2016年3月31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Crowe Horwath (HK) CPA Limited**  
Member Crowe Horwath International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致百信藥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核數師已審核百信藥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載於第43至120頁之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15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可真實而公平地發表意見之綜合財務報表，並須負責其認為屬必要之內部監控，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而引起)。

##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之審核工作，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表達意見。本報告僅向整體股東匯報，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規定本核數師須遵守道德規定以計劃及進行審核，從而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在編製可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

本核數師認為，我們已獲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作為提供審核意見的基礎。

###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以及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6年3月31日

謝寶珠

執業證書編號 P03024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收益              | 4    | <b>867,963</b>   | 847,193        |
| 銷售成本            |      | <b>(702,698)</b> | (665,126)      |
| <b>毛利</b>       |      | <b>165,265</b>   | 182,067        |
| 其他收益            | 5    | <b>22,534</b>    | 20,672         |
| 其他虧損淨額          | 5    | <b>(3,539)</b>   | (710)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b>(25,569)</b>  | (36,468)       |
| 日常及行政開支         |      | <b>(78,118)</b>  | (46,729)       |
| <b>經營溢利</b>     |      | <b>80,573</b>    | 118,832        |
| 融資成本            | 6(a) | <b>(3,743)</b>   | (9,013)        |
| 商譽減值            | 14   | <b>(1,295)</b>   | (4,714)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 | 24   | <b>37,471</b>    | (33,236)       |
| <b>除稅前溢利</b>    | 6    | <b>113,006</b>   | 71,869         |
| 所得稅             | 7    | <b>(28,120)</b>  | (25,740)       |
| <b>年內溢利</b>     |      | <b>84,886</b>    | 46,129         |
| 歸屬於：            |      |                  |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      | <b>88,257</b>    | 45,944         |
| 非控股權益           |      | <b>(3,371)</b>   | 185            |
| <b>年內溢利</b>     |      | <b>84,886</b>    | 46,129         |
|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10   |                  |                |
| 基本              |      | <b>11.31</b>     | 8.74           |
| 攤薄              |      | <b>5.74</b>      | 8.74           |

第51至120頁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年內溢利應佔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9(b)。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年內溢利   | 84,886         | 46,129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經扣除為零之所得稅<br>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br>中國境外實體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8,373          | (5,929)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93,259         | 40,200         |
| 歸屬於：   |                |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 96,630         | 40,015         |
| 非控股權益  | (3,371)        | 185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93,259         | 40,200         |

第51至120頁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12月31日

|                 | 附註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 | 59,451         | 80,905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13 | 2,249          | 2,359          |
| 商譽              | 14 | –              | 1,295          |
| 無形資產            | 16 | 814            | 6,024          |
| 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 16 | 29,000         | 20,000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7 | 94,895         | 22,177         |
| 遞延稅項資產          | 25 | 6,173          | 6,051          |
|                 |    | <b>192,582</b> | <b>138,811</b> |
| <b>流動資產</b>     |    |                |                |
| 存貨              | 18 | 67,894         | 69,128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9 | 2,619          | –              |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20 | 411,794        | 363,799        |
|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 33 | –              | 675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33 | –              | 340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1 | 95,479         | 74,18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1 | 116,334        | 67,059         |
|                 |    | <b>694,120</b> | <b>575,181</b> |
|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 11 | 14,594         | –              |
|                 |    | <b>708,714</b> | <b>575,181</b> |
| <b>流動負債</b>     |    |                |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22 | 121,824        | 184,332        |
| 銀行借款            | 23 | 15,000         | 50,000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24 | –              | 220,355        |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33 | 222            | 210            |
| 應付其他關聯方款項       | 33 | 35             | 232            |
| 即期稅項            | 25 | 13,346         | 13,472         |
|                 |    | <b>150,427</b> | <b>468,601</b> |
|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負債  | 11 | 1,728          | –              |
|                 |    | <b>152,155</b> | <b>468,601</b> |
| <b>流動資產淨值</b>   |    | <b>556,559</b> | <b>106,580</b> |
|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    | <b>749,141</b> | <b>245,391</b>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12月31日

|                        | 附註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24 | —              | 36,757         |
|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 26 | <b>26,471</b>  | 27,354         |
|                        |    | <b>26,471</b>  | 64,111         |
| <b>資產淨值</b>            |    |                |                |
|                        |    | <b>722,670</b> | 181,280        |
| <b>資本及儲備</b>           |    |                |                |
| 股本                     | 29 | 801            | 1              |
| 儲備                     |    | <b>724,179</b> | 180,218        |
| <b>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權益總額</b> |    |                |                |
|                        |    | <b>724,980</b> | 180,219        |
| <b>非控股權益</b>           |    |                |                |
|                        |    | <b>(2,310)</b> | 1,061          |
| <b>權益總額</b>            |    |                |                |
|                        |    | <b>722,670</b> | 181,280        |

第43至120頁的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2016年3月31日批准及授權刊發，并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陳燕飛  
董事

沈順  
董事

第51至120頁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          |        |         |          |         |          |         |          |
|----------------------------|-------------|----------|--------|---------|----------|---------|----------|---------|----------|
|                            | 中國          |          |        |         |          |         | 總計       | 非控股權益   | 權益總額     |
|                            | 股本          | 股份溢價     | 法定儲備   | 匯兌儲備    | 其他儲備     | 保留溢利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於2014年1月1日                 | 1           | -        | 22,138 | 9,463   | (28,150) | 136,752 | 140,204  | 876     | 141,080  |
| 於2014年權益變動：                |             |          |        |         |          |         |          |         |          |
|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45,944  | 45,944   | 185     | 46,129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中國境外實體之財務報表<br>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5,929) | -        | -       | (5,929)  | -       | (5,929)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5,929) | -        | 45,944  | 40,015   | 185     | 40,200   |
|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 9,767  | -       | -        | (9,767) | -        | -       | -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br>2015年1月1日 | 1           | -        | 31,905 | 3,534   | (28,150) | 172,929 | 180,219  | 1,061   | 181,280  |
| 於2015年1月1日之結餘              | 1           | -        | 31,905 | 3,534   | (28,150) | 172,929 | 180,219  | 1,061   | 181,280  |
| 於2015年權益變動                 |             |          |        |         |          |         |          |         |          |
|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88,257  | 88,257   | (3,371) | 84,886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 —中國境外實體之財務報表<br>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8,373   | -        | -       | 8,373    | -       | 8,373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8,373   | -        | 88,257  | 96,630   | (3,371) | 93,259   |
| 轉換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 219,317  | -      | -       | -        | -       | 219,317  | -       | 219,317  |
| 資本化發行                      | 600         | (600)    | -      | -       | -        | -       | -        | -       | -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br>股份發行開支    | 200         | 244,073  | -      | -       | -        | -       | 244,273  | -       | 244,273  |
| 股份發行開支                     | -           | (15,459) | -      | -       | -        | -       | (15,459) | -       | (15,459) |
|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 5,089  | -       | -        | (5,089) | -        | -       |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801         | 447,331  | 36,994 | 11,907  | (28,150) | 256,097 | 724,980  | (2,310) | 722,670  |

第51至120頁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主要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經營活動</b>            |       |                 |                |
| 除稅前溢利                  |       | <b>113,006</b>  | 71,869         |
|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2    | <b>9,017</b>    | 9,368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13    | <b>110</b>      | 109            |
| 無形資產攤銷                 | 16    | <b>576</b>      | 619            |
| 政府補助攤銷                 | 26    | <b>(883)</b>    | (882)          |
|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 20(b) | <b>8,953</b>    | (1,239)        |
|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 6(c)  | <b>16,047</b>   | 1,093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br>虧損      | 5(b)  | <b>1,852</b>    | 1,992          |
| 商譽減值                   | 14    | <b>1,295</b>    | 4,714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        | 24    | <b>(37,471)</b> | 33,236         |
|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b>537</b>      | -              |
| 銀行利息收入                 | 5(a)  | <b>(2,182)</b>  | (1,715)        |
| 融資成本                   | 6(a)  | <b>2,721</b>    | 4,820          |
| 外匯收益淨額                 |       | <b>(323)</b>    | (391)          |
|                        |       | <b>113,225</b>  | 123,593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 存貨減少／(增加)              |       | <b>457</b>      | (10,311)       |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       | <b>(67,475)</b> | (13,044)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       | <b>(54,237)</b> | (24,634)       |
| <b>經營(所用)／所得現金</b>     |       | <b>(8,000)</b>  | 75,604         |
| 已付所得稅                  | 25    | <b>(27,758)</b> | (26,940)       |
| <b>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       | <b>(35,758)</b> | 48,664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投資活動</b>       |      |                  |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      | (3,589)          | (19,833)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 5,058            | 6               |
| 購置無形資產付款          |      | –                | (865)           |
| 購買無形資產的預付款        |      | (9,000)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      | (8,571)          | (9,866)         |
| 收購零售藥店之按金減少       |      | –                | 250             |
|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按金增加      |      | (27,667)         | –               |
| 收購公司之按金(增加)/減少    |      | (42,000)         | 30,000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付款   |      | (3,156)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      | (21,298)         | (20,203)        |
| 控股股東還款            |      | 675              | 684             |
| 應收其他關聯方款項減少       |      | 340              | 2,045           |
| 已收銀行利息            | 5(a) | 2,182            | 1,715           |
|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      | <b>(107,026)</b> | <b>(16,067)</b>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融資活動</b>            |      |                |                 |
| 提取新造銀行貸款               |      | 15,000         | 75,000          |
| 償還銀行貸款                 |      | (50,000)       | (100,000)       |
| 發行普通股股份的總收益            |      | 244,273        | –               |
| 已付股份發行開支               |      | (15,459)       | –               |
| 應付董事款項增加               |      | 12             | 457             |
| 應付其他關聯方款項減少            |      | (197)          | (1,797)         |
| 已付借貸成本                 | 6(a) | (2,721)        | (4,820)         |
|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      | <b>190,908</b> | <b>(31,160)</b> |
|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      |                |                 |
| 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48,124         | 1,437           |
| 匯率變動的影響                |      | 67,059         | 65,375          |
|                        |      | 1,218          | 247             |
| <b>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 21   | <b>116,401</b> | <b>67,059</b>   |

第51至120頁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主要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公司資料

百信藥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5月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5年6月1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7B室。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附註15。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遵例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的概要載於下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當前和以往會計期間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本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列載於附註2(c)。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b)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列之項目乃以該實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以方便國際投資者作參考之用。

董事認為，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運涉及使用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而融資活動則主要採用港元。經計及一切因素並考慮到採用港元作為功能貨幣乃最忠實反映與本公司有關的相關交易、事項及情況的經濟影響後，董事運用其判斷將本公司功能貨幣由美元(「美元」)改為港元。本公司功能貨幣有關變動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闡釋，除下列資產及負債以公平值列賬外，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附註2(n))。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按賬面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列賬(附註2(x))。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管理人員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均會對政策的應用及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數額有影響。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構成用作判斷顯然無法透過其他來源獲得有關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業績可能會跟該等估計有差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b)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續)

本集團會持續審閱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期間有影響，則該修訂僅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作出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對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本) 僱員福利：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 2010年至2012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 2011年至2013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討論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本) 「僱員福利：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該等修訂引入了一項豁免，旨在簡化對僱員或第三方按定額福利計劃繳納的若干供款的會計處理。當供款滿足該等修訂所設定的標準時，公司可以將供款確認為在相關僱員服務提供期間對僱員服務成本的扣減，而不將其包含於定額福利責任的計算中。由於本集團並無為其僱員提供定額福利計劃，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0年至2012年週期) 及 (2011年至2013年週期)

此兩個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九項準則之修訂及連同其他準則之相應修訂。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已予以修改，藉以將「關聯方」的釋義擴展為包括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申報實體的管理實體，並要求披露為獲得管理實體提供的主要管理人員服務而產生的金額。由於本集團並無自管理實體獲得主要管理人員服務，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關聯方披露並無任何影響。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擁有或有權支配來自所參與實體的可變回報，並有能力施展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有關權力時，僅考慮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所持有的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開始之日起至控制結束之日止於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與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撇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則僅於無減值跡象時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法撇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且本集團並無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會使本集團整體就該等權益承擔符合金融負債所定義的合約責任的額外條款。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以彼等所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額的比例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然而，計量非控股權益之選擇僅限於目前擁有之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類別。非控股權益之所有其他類別應按在其收購日之公平值計量，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其他計量基準則除外。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呈列，且獨立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本集團業績內的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按年內分配至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列賬。來自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貸款及對該等持有人的其他合約責任，視乎責任性質按照附註2(m)、(n)或(o)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如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列作權益交易，對綜合權益中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作出調整，以反映有關權益的變動，惟概無對商譽作任何調整，亦無確認任何損益。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列作出售其於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倘仍持有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權益，則按公平值確認，且該金額視為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平值，或(如適用)首次確認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投資的成本。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減值虧損列值(附註2(j))，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附註2(x))。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e) 商譽

商譽指下列兩者的差額：

- i) 所轉讓代價的公平值、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公平值的總和；超過
- ii) 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計量的公平值淨值的金額。

當(ii)較(i)為大，則該超出數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廉價收購的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將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附註2(j))。

於年內出售某一現金產生單位，任何有關購入商譽的應佔金額於出售時計入損益內。

### f)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屬下列情況，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金融資產主要是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其構成本集團共同管理之金融工具之確定組合之一部份及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其為未被指定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的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列賬，而公平值之變動在其產生之期間內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 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後入賬 (附註2(j))。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項目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限撇銷減去估計餘值 (如有) 後的成本, 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              |                   |
|--------------|-------------------|
| — 樓宇         | 20至30年            |
| — 租賃物業裝修     | 租期較短者且其使用年限為3至10年 |
| — 機器及設備      | 5至10年             |
| — 傢俬及其他辦公室設備 | 3至10年             |
| — 汽車         | 4至10年             |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擁有不同可使用年限, 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 而每個部分分開計算折舊。資產可使用年限及其餘值 (如有) 均每年予以檢討。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附註2(j))。成本包括興建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當資產大致建成並準備投入擬定用途, 在建工程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並不計提任何折舊。

### h)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本集團所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 (倘估計可使用年期為有限) 及減值虧損列賬 (見附註2(j))。有關內部產生商譽及品牌的開支在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是按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扣除。以下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由可供使用當日起攤銷, 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 專利   | 20年   |
| — 電腦軟件 | 5至20年 |

攤銷期間及方法均會每年檢討。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釐定安排附帶權利於協定期間使用一項或多項特定資產以換取付款或一系列付款，則該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屬於或包含租賃。有關釐定按對安排本質的評估進行，而不論該項安排是否具有租賃的法律形式。

#### i) 出租予本集團的資產的分類

由本集團根據租賃受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而持有的資產乃分類為根據財務租賃持有的資產。並無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本集團的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

#### ii) 經營租賃開支

倘本集團使用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資產，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乃於租賃年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按等額於損益表內扣除，惟倘有更能代表從租賃資產所得的利益模式的其他基準除外。已收取的租賃獎勵乃於損益內確認為已支付淨租金總額的不可或缺部分。或然租金乃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於損益內扣除。

經營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按成本法列賬並隨後以直線基準按租賃年限期間攤銷。

### j) 資產減值

#### i) 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以成本或已攤銷成本入賬或被分類為可供銷售證券的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即期及非即期應收款項，會於每個報告期末被審核，以決定有否客觀減值跡象。客觀減值跡象包括本集團得悉有關以下一項或多項蒙虧事項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投資公平值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j) 資產減值 (續)

#### i) 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續)

倘出現任何有關證據，則根據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就按成本值列賬的非上市股本證券而言，減值虧損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如貼現影響重大）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差額計算。股本證券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如貼現的影響屬重大，減值虧損以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的原定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用於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的現值間的差額計量。如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的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的評估會同時進行。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該組被評估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一同減值。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連，則減值虧損撥回損益內。減值虧損撥回不得導致資產賬面值超過假設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者。

減值虧損直接對應相關資產撇銷，惟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內因應可追回程度可疑但不低而就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確認的減值虧損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減值虧損以撥備賬入賬。若本集團信納追回機會極微，被認為不能追回的金額將直接對應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撇銷，而與該債項有關的撥備賬內任何金額將予撥回。其後如追回以往於撥備賬內支銷的有關金額，則對應撥備賬轉回。撥備賬其他變動及以往已予撇銷金額於其後追回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j) 資產減值 (續)

#### ii)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以衡量下列資產有否可能出現減值或（若為商譽則另當別論）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無形資產；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預付款項；
- 商譽；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數額。此外，就商譽而言，不論有否跡象顯示減值，均會每年估計可收回數額。

#### — 計算可收回數額

資產的可收回數額以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為準。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使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貼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市場當時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的獨有風險。倘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數額。

####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的賬面值或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須於損益中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而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予以分配，以減低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或其單位組別）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按比例減低在該單位（或其單位組別）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該資產的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確定）。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j) 資產減值 (續)

#### ii) 其他資產減值 (續)

##### — 撥回減值虧損

就除商譽外的資產而言，倘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虧損會被撥回。商譽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限於如過往報告期間並無確認該等減值虧損，該資產應有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在確認撥回的報告期間計入損益中。

### k) 存貨

存貨乃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兌換成本及使存貨達到目前地點及狀態的其它相關成本。

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以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估計將要產生的成本、估計銷售費用的金額確定。

出售存貨時，其賬面值乃於相關收益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數額和存貨的所有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將於撥回的期間內確認為已列作開支的存貨額減少。

### l)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呆賬減值撥備後所得數額入賬（附註2(j)）；惟倘應收款項為給予關聯方而無固定還款期的免息貸款或其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應收款項會按成本減去呆賬減值撥備後所得數額入賬。

### m)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於起始時以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以攤銷成本列賬，而初始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n)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由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為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合約，本集團選擇將附有一項或多項衍生工具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初始按公平值確認。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融資成本。於初步確認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

除非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結清相關負債，否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o)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且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列賬。

### p)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短期高流動性的投資，而此等可隨時轉換為可知金額的現金及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而所須承受的價值改變的風險甚微。

### q) 員工福利

#### i) 短期員工福利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及非金錢福利費用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報告期間計提。倘遞延付款或結算，且影響重大，則按現值將該等款項入賬。

#### ii) 定額供款退休金福利

本集團在中國的公司參與由有關政府機關為中國僱員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金福利計劃，並根據僱員薪酬若干百分比按月向該等計劃供款，最高指定限額由有關政府機關規定。根據該等計劃，政府機關同意向所有現有及日後退休僱員承擔應付的退休金福利責任。

所有該等計劃的成本於本集團相關報告期間損益內扣除，而所有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q) 員工福利 (續)

####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之公平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內之股本儲備則相應增加。公平值於授出當日計算，並考慮購股權之授出條款及條件。倘僱員於無條件地有權獲授購股權前符合歸屬條件，則購股權之估計總公平值在歸屬期內攤分，並需考慮購股權在歸屬期滿後行使之可能性。

於歸屬期內，需審閱預期行使之購股權數量。任何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累計公平值所作之調整於回顧年度之損益賬內扣除／計入，除非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對資本儲備作出調整。於行使購股權日期，已確認為開支之金額會作調整，以反映所行使之實際購股權數量（同時亦相應調整資本儲備），惟僅於未能達到有關本公司股份市價之行使條件時方會沒收其購股權。股本金額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當其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購股權到期（當其直接解除至保留溢利）為止。

#### (iv)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本集團不再撤回該等福利要約以及涉及支付終止福利的重組成本確認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 r) 所得稅

報告期間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均在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相關的稅項則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乃按報告期間應課稅收入根據已生效或於報告期末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而預期應付的稅項，加上過往報告期間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r)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額 (即資產及負債就財務呈報目的的賬面值與其稅基的差額) 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產生。

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 (只限於未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資產) 均予以確認。能支持可確認由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來自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金額；惟有關差額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稅暫時差額預期撥回的同一年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的稅項虧損承後或承前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釐定現有的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倘有關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而且預期在能夠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的同一年間內撥回，則予以計算在內。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為不可扣稅的商譽所產生的暫時差額、初步確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 (假設其並非業務合併的一部分) 以及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暫時差額 (如屬應課稅差額，僅限於本集團控制撥回的時間，而不太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差額；或如屬可扣稅差額，則僅限於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差額)。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乃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際生效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予折讓。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均予以審閱，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優惠，則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將予調低。當可能獲得充足應課稅溢利，則有關扣減將會撥回。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r) 所得稅 (續)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均會各自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倘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的情況下，即期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始會分別與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有意在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將予清償或可予收回的各未來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 s)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有關責任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並可作出可靠的估計時，便會就時間或金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清償責任所須開支的現值計提撥備。

倘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無法就有關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則該責任將予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本集團的可能責任僅將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始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t)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倘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益及成本(如適用)時,收益將根據下列方法在損益內予以確認:

#### i) 銷售貨物

收益在貨品送達客戶場地,而且客戶接納貨品及其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於扣除任何貿易折讓後列賬。

####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其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 iii)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期間內均等地分攤在損益中;但如另有一種方法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得的利益模式則除外。租賃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應收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在其賺取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 iv) 特許經營費收入

特許經營費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v) 政府補助

當可以合理地確定本集團將會履行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到該補助時,政府補助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按系統基準於本集團確認預期補助可予抵銷相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具體而言,授出政府補助的主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置、興建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其後於有關資產的可用期限內系統合理地轉撥至損益。

政府補助為抵銷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旨在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u) 外幣換算

於報告期間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算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通用的匯率換算。外幣換算而產生的匯兌盈虧於損益確認。

外匯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乃按交易日的匯率列為歷史成本折算。以外幣計值並以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乃按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中國內地以外的經營業績乃按與交易日期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乃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外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導致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個別累計為權益。

出售中國內地以外的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會於出售盈虧獲確認時由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倘部份出售附屬公司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配至非控股權益，而並不於損益內確認。

#### v) 借貸成本

凡直接與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須經頗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有關之借貸成本，均資本化為該資產之部份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支銷。

一旦資產開支、借貸成本已產生，且為使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可出售狀態所必要之活動已經開始，則借貸成本之資本化為該合資格資產之部份成本。倘為使合資格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可出售狀態所必需之大部分活動中止或完成，借貸成本之資本化則隨之中止或停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w)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附註2(w)(a)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附註2(w)(a)(i)所識別人土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任何集團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任何人士的近親是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x)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很有可能將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收回及當該資產(或出售組別)達到可出售狀態,則會分類為持作出售。出售組別指在一次交易中一同出售及於該交易中與該等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一同轉出之一組資產。

當本集團承諾進行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控制權之出售計劃時,不論本集團是否將於出售後保留該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該附屬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於符合上述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條件時分類為持作出售。

緊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前,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中所有個別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均已根據分類前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更新。初次分類為持作出售後直至出售期間,非流動資產(下文所述之若干資產除外)或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列賬。就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而言,此計量政策之主要例外資產為遞延稅項資產、員工福利資產、金融資產(不包括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及投資物業。該等資產,儘管列為持作出售,將繼續根據附註2其他部份所載之政策予以計量。

初次分類為持作出售及其後持作出售之重新計量而產生之減值虧損均於損益確認。一旦一項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中,該項非流動資產將不再計提折舊或攤銷。

#### y) 分部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所報告的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的款項乃於為分配資源於本集團不同業務及地區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地區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執行董事提供的財務資料中確認。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合併,惟分部間有類似經濟特點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式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相類似則除外。倘並非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符合大部分此等準則,則該等經營分部可能會被合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會不斷對估計及判斷進行評估，並會根據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出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所得會計估計甚少等同相關實際結果。下文指出具有重大風險導致須就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無形資產、無形資產預付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賬面值：人民幣186,409,000元（2014年：人民幣131,465,000元））**

倘情況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無形資產、無形資產預付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有關資產會被視為「已減值」，並可能根據附註2(j)(ii)所述有關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確認減值虧損，以扣減其賬面值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二者中的較高者。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會被貼現至其現值，此舉須對未來收入及營運成本水平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採用所有現成資料合理估算可收回金額，包括基於合理及有根據的假設作出的估計以及對未來收入及營運成本的預測。該等估計發生變動可對資產的賬面值產生重大影響，並可導致於未來期間產生額外減值支出或減值撥回。

**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賬面值：人民幣312,378,000元（2014年：人民幣252,896,000元））**

本集團以根據信貸記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及現行市況評估其可收回性之方式對應收賬款減值作出估計。這需要作出判斷及估計。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或不能收取結餘，則對應收賬款作出撥備。倘預期有別於原始估計，該等差額將對估計變動期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和減值虧損產生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重新對減值撥備作出評估。



###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c) 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經濟年期 (賬面值：人民幣59,451,000元 (2014年：人民幣80,905,000元))**

本集團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預期可供使用的期間估計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本集團每年均會根據不同因素 (包括資產使用情況、內部技術評估、科技發展、環境轉變及基於相關行業基準所定資產的預期用途) 檢討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倘上述因素出現任何變化而使有關估計有所改變，則可能對未來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扣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會增加折舊開支及減少非流動資產。

**d)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賬面值：人民幣67,894,000元 (2014年：人民幣69,128,000元))**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該等估計乃基於目前市場狀況及過往銷售同類產品的經驗得出。倘假設出現任何變動，存貨的撇減金額或撥回於過往期間所作的相關撇減金額將會增加或減少，並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造成影響。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e)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賬面值：人民幣6,173,000元 (2014年：人民幣6,051,000元))**

遞延稅項資產乃根據預期變現或結算資產賬面值方式，以報告期末已制訂或大致制訂的稅率確認及計量。釐定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時對預期應課稅溢利作出估計，當中涉及有關本集團營運環境的多項假設，並須管理層行使重大判斷。該等假設及判斷的任何變動，將可能影響將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繼而影響日後年度的純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收益及分部呈報

###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進行醫藥分銷、自營零售藥房及醫藥產品生產。

收益指供應予客戶之貨品之銷售價值。的各重要收益類別的款項如下：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醫藥分銷   | 740,092        | 707,053        |
| 自營零售藥房 | 8,321          | 29,352         |
| 醫藥生產   | 119,550        | 110,788        |
|        | <u>867,963</u> | <u>847,193</u> |

### b) 分部呈報

本集團通過經營範圍及分銷渠道管理其業務。按與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進行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報下列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的可呈報分部。

- 醫藥分銷： 該分部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予(i)批發商，(ii)特許經營零售連鎖藥店及(iii)醫院及農村地區的其他醫療機構。
- 自營零售藥房： 該分部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於自營零售藥房銷售醫藥及保健產品、藥用化妝品及日常用品。
- 醫藥生產： 該分部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本集團生產的醫藥產品。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及經營溢利全部來自中國的醫藥分銷、自營零售藥房及醫藥生產業務，而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主要資產位於中國。因此，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地理資料分析。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人提供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供審核，並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之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收益及分部呈報 (續)

#### b) 分部呈報 (續)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客戶基礎，因此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貢獻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之本集團單一客戶。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可呈報分部所產生之銷售額及開支後分配予該等分部。可呈報分部溢利所用之計量方法為毛利。分類間銷售乃經參考外部人士就類似訂單作出的價格而進行定價。

#### (i)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績效評估的有關本集團收益及業績的分部資料如下。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 醫藥分銷             |                        |                            |             |                 |               |             |
|                 | 銷售予批發商<br>人民幣千元  | 銷售予特許經營零售連鎖藥店<br>人民幣千元 | 銷售予農村地區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br>人民幣千元 | 小計<br>人民幣千元 | 自營零售藥房<br>人民幣千元 | 醫藥生產<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493,893          | 149,763                | 96,436                     | 740,092     | 8,321           | 119,550       | 867,963     |
| 分部間收益           | -                | 1,308                  | -                          | 1,308       | -               | 4,311         | 5,619       |
| 可呈報分部收益         | 493,893          | 151,071                | 96,436                     | 741,400     | 8,321           | 123,861       | 873,582     |
| 可呈報分部溢利         | 20,155           | 47,237                 | 20,056                     | 87,448      | 2,191           | 75,847        | 165,486     |
| 其他分部資料<br>折舊及攤銷 | -                | -                      | -                          | -           | -               | 493           | 493         |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 醫藥分銷             |                        |                            |             |                 |               |             |
|                 | 銷售予批發商<br>人民幣千元  | 銷售予特許經營零售連鎖藥店<br>人民幣千元 | 銷售予農村地區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br>人民幣千元 | 小計<br>人民幣千元 | 自營零售藥房<br>人民幣千元 | 醫藥生產<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446,018          | 173,189                | 87,846                     | 707,053     | 29,352          | 110,788       | 847,193     |
| 分部間收益           | -                | 6,524                  | -                          | 6,524       | -               | 22,136        | 28,660      |
| 可呈報分部收益         | 446,018          | 179,713                | 87,846                     | 713,577     | 29,352          | 132,924       | 875,853     |
| 可呈報分部溢利         | 20,951           | 55,634                 | 13,675                     | 90,260      | 9,504           | 82,624        | 182,388     |
| 其他分部資料<br>折舊及攤銷 | -                | -                      | -                          | -           | -               | 520           | 520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收益及分部呈報 (續)

#### b) 分部呈報 (續)

##### (iii) 可呈報分部收益與損益的對賬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收益</b>       |                |                |
| 可呈報分部收益         | 873,582        | 875,853        |
| 分部間收益抵銷         | (5,619)        | (28,660)       |
| 綜合收益 (附註4(a))   | 867,963        | 847,193        |
| <b>溢利</b>       |                |                |
| 可呈報分部溢利         | 165,486        | 182,388        |
| 分部間溢利抵銷         | (221)          | (321)          |
| 來自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溢利  | 165,265        | 182,067        |
| 其他收益            | 22,534         | 20,672         |
| 其他虧損淨額          | (3,539)        | (710)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25,569)       | (36,468)       |
| 日常及行政開支         | (78,118)       | (46,729)       |
| 融資成本            | (3,743)        | (9,013)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 | 37,471         | (33,236)       |
| 商譽減值            | (1,295)        | (4,714)        |
| 除稅前綜合溢利         | 113,006        | 71,869         |
| <b>其他項目</b>     |                |                |
| 折舊及攤銷           |                |                |
| 可呈報分部總額         | 493            | 520            |
| 未分配總額           | 9,210          | 9,576          |
| 綜合總額            | 9,703          | 10,096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 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淨額

#### a) 其他收益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特許經營費     | 17,414         | 13,812         |
| 銀行利息收入    | 2,182          | 1,715          |
| 租金收入      | 465            | 1,317          |
|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 883            | 882            |
| 其他        | 1,590          | 2,946          |
|           | <u>22,534</u>  | <u>20,672</u>  |

#### b) 其他虧損淨額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852)        | (1,992)        |
| 撥回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              | 1,239          |
| 收回於過往年度撇銷之其他應收款項 | 66             | 43             |
| 外匯虧損淨額           | (1,753)        | —              |
|                  | <u>(3,539)</u> | <u>(710)</u>   |

###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 a) 融資成本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總額： |                |                |
| 銀行借款利息                  | 2,721          | 4,820          |
| 票據收費                    | 505            | 3,642          |
| 其他銀行收費                  | 517            | 551            |
|                         | <u>3,743</u>   | <u>9,013</u>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除稅前溢利 (續)

#### b)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21,906         | 20,802         |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 3,919          | 3,710          |
|            | <u>25,825</u>  | <u>24,512</u>  |

#### c) 其他項目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無形資產攤銷              | 576            | 619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110            | 109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9,017          | 9,368          |
| 核數師薪酬               | 1,542          | 2,416          |
| 有關物業租金的經營租賃費用       | 8,243          | 11,963         |
|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撥回減值虧損) | 8,953          | (1,239)        |
|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      | 16,047         | 1,093          |
| 商譽減值虧損              | 1,295          | 4,714          |
| 存貨成本 (附註ii)         | <u>702,698</u> | <u>665,126</u> |

(i) 董事的結論是，鑒於若干其他應收款項長期未償還逾一年（年內未作出任何支付且仍未償還），以及若干其他應收款項乃應收財政困難的債務人款項，撇銷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16,047,000元（2014年：人民幣1,093,000元）屬合適。

(i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存貨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人民幣1,513,000元（2014年：人民幣1,622,000元），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有關總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7. 所得稅

#### a) 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指：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br>年內撥備 | 28,242         | 26,624         |
| 遞延稅項<br>自暫時性差額產生及撥回  | (122)          | (884)          |
|                      | <u>28,120</u>  | <u>25,740</u>  |

- (i)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的司法權區產生的溢利按實體方式繳付所得稅。
- (i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並無產生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損益表就該等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v)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東洋百信製藥廠有限公司（「東洋百信」）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已申請優惠所得稅。東洋百信已自地方稅務機關取得批文並有權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

####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除稅前溢利                              | <u>113,006</u> | <u>71,869</u>  |
| 按適用於有關司法權區溢利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br>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 17,509         | 22,550         |
| 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 10,146         | 3,859          |
| 毋須課稅收入的影響                          | (635)          | (863)          |
| 未確認的未使用稅項虧損／可扣稅暫時差額的影響             | 503            | 194            |
| 其他                                 | 597            | —              |
| 實際稅項開支                             | <u>28,120</u>  | <u>25,740</u>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董事酬金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董事袍金<br>人民幣千元 | 薪金、<br>津貼及<br>其他實物<br>利益<br>人民幣千元 | 退休計劃<br>供款<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陳燕飛(主席兼行政總裁)   | 190           | 202                               | -                   | 392          |
| 蘇肆             | -             | 330                               | 14                  | 344          |
| 周建             | -             | 148                               | 26                  | 174          |
| 沈順             | -             | 851                               | 13                  | 864          |
| <b>非執行董事</b>   |               |                                   |                     |              |
| Li Ho Tan      | 27            | -                                 | -                   | 27           |
| 本名正博           | 27            | -                                 | -                   | 27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
| 劉良忠(附註a)       | 55            | -                                 | -                   | 55           |
| 黃德盛(附註a)       | 80            | -                                 | -                   | 80           |
| 閔鋒(附註a)        | 55            | -                                 | -                   | 55           |
|                | <u>434</u>    | <u>1,531</u>                      | <u>53</u>           | <u>2,018</u>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董事袍金<br>人民幣千元 | 薪金、<br>津貼及<br>其他實物<br>利益<br>人民幣千元 | 退休計劃<br>供款<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b>執行董事</b>  |               |                                   |                     |             |
| 陳燕飛(主席兼行政總裁) | -             | -                                 | -                   | -           |
| 蘇肆           | -             | 185                               | 16                  | 201         |
| 周建           | -             | 135                               | 32                  | 167         |
| 沈順           | -             | 171                               | 14                  | 185         |
| <b>非執行董事</b> |               |                                   |                     |             |
| Li Ho Tan    | -             | -                                 | -                   | -           |
| 本名正博         | -             | -                                 | -                   | -           |
|              | <u>-</u>      | <u>491</u>                        | <u>62</u>           | <u>553</u>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續)

- a)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良忠、黃德盛及閔鋒）支付或應付薪酬，概因彼等於2015年5月26日獲委任。
- b)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下文附註9所載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款項，作為吸引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並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 9.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有兩名（2014年：三名）人士為董事，其薪酬披露於附註8。餘下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薪金及其他酬金 | 2,458          | 821            |
| 退休計劃供款  | 40             | 12             |
|         | <u>2,498</u>   | <u>833</u>     |

上述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屬以下範疇：

|   | 2015年<br>人數 | 2014年<br>人數 |
|---|-------------|-------------|
| 零至1,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850,000元）<br>（2014年：相等於人民幣801,000元）   | 2           | 2           |
| 1,000,001港元（相等於人民幣850,001元）<br>（2014年：相等於人民幣801,001元）至1,500,000港元<br>（相等於人民幣1,275,000元）<br>（2014年：相等於人民幣1,202,000元） | 1           | —           |
|   | <u>1</u>    | <u>—</u>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0.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計算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88,257,000元(2014年:人民幣45,944,000元),及約780,319,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2014年:約525,542,000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基於以下假設: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525,542,000股(包括703,000股已發行普通股及524,839,000股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之普通股,猶如該等股份於2015年1月1日至上市日期整段期間一直發行在外);及於上市日期,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後發行之224,458,000股普通股(已就資本化發行作出調整)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的250,000,000股普通股。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525,542,000股(包括703,000股已發行普通股及524,839,000股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之普通股)為基準計算,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發行在外。

|                                       | 2015年<br>千股    | 2014年<br>千股    |
|---------------------------------------|----------------|----------------|
| <b>普通股加權平均數</b>                       |                |                |
|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 703            | 703            |
|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 524,839        | 524,839        |
| 透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新股份的影響                      | 134,246        | —              |
| 轉換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為普通股的影響<br>(已就資本化發行作出調整) | 103,617        | —              |
| 轉換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為普通股的影響<br>(已就資本化發行作出調整) | 16,914         | —              |
|                                       | <u>780,319</u> | <u>525,542</u> |
|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0. 每股盈利 (續)

#### b) 每股攤薄盈利

計算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50,786,000元及人民幣45,944,000元及於各報告期已發行的加權平均股數分別約884,246,000股及525,542,0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 (i)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已攤薄)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 88,257         | 45,944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變動的除稅後影響 | (37,471)       | —              |
|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已攤薄) | <u>50,786</u>  | <u>45,944</u>  |

####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已攤薄)

|                                   | 2015年<br>股份數目<br>千股 | 2014年<br>股份數目<br>千股 |
|-----------------------------------|---------------------|---------------------|
|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780,319             | 525,542             |
| 轉換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影響<br>(已就資本化發行作出調整) | 89,343              | —                   |
| 轉換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影響<br>(已就資本化發行作出調整) | 14,584              | —                   |
|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已攤薄)                   | <u>884,246</u>      | <u>525,542</u>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因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未行使轉換權具反攤薄作用。因此，兩者均無計入相應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1.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

### (a) 出售附屬公司春生堂

由於附屬公司春生堂經營環境充滿挑戰及經營業績欠佳，董事決定(i)逐步出售春生堂藥店或(ii)將春生堂全部出售。

於2015年12月31日前，董事一直就建議出售積極地與潛在買家協商，而董事從商討中知悉，出售全部春生堂的潛在所得款項很可能較逐步出售藥店所產生者為高。董事計劃於未來12個月內完成建議出售。於2016年1月28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轉讓其於春生堂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00,000元，轉讓應付本集團實體款項為人民幣24,413,000元。於完成及處理該等股權轉讓後，本集團不再於春生堂持有任何股權。

於2015年12月31日，出售組別包括以下的資產及負債。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資產</b>       |                |                |
| 廠房及設備           | 9,116          | —              |
| 無形資產            | 4,634          | —              |
| 存貨              | 777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7             | —              |
|                 | <hr/>          | <hr/>          |
|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 | 14,594         | —              |
| <b>負債</b>       |                |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973            |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45            | —              |
| 應付稅項            | 610            | —              |
|                 | <hr/>          | <hr/>          |
|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負債 | 1,728          | —              |

### (b)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累計收入或開支

並無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的累計收入或開支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樓宇<br>人民幣千元   | 租賃物業<br>裝修<br>人民幣千元 | 機器及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傢俬及其他<br>辦公設備<br>人民幣千元 | 汽車<br>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b>成本</b>              |               |                     |                |                        |             |               |               |
| 於2014年1月1日             | 49,374        | 11,943              | 3,365          | 6,292                  | 3,416       | 3,020         | 77,410        |
| 增加                     | -             | 9,870               | 556            | 10,181                 | 73          | 8,634         | 29,314        |
| 轉撥自在建工程                | 4,080         | 551                 | -              | -                      | -           | (4,631)       | -             |
| 出售                     | (3,683)       | (2,608)             | (74)           | -                      | -           | -             | (6,365)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49,771        | 19,756              | 3,847          | 16,473                 | 3,489       | 7,023         | 100,359       |
| 增加                     | 389           | 1,405               | 171            | 883                    | -           | 741           | 3,589         |
| 轉撥自在建工程                | 4,569         | 1,570               | -              | -                      | -           | (6,139)       | -             |
| 出售                     | (1,165)       | (10,456)            | (182)          | (528)                  | -           | -             | (12,331)      |
| 轉撥至持作出售資產              | -             | (7,461)             | -              | (3,052)                | (173)       | -             | (10,686)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53,564        | 4,814               | 3,836          | 13,776                 | 3,316       | 1,625         | 80,931        |
| <b>累計折舊</b>            |               |                     |                |                        |             |               |               |
| 於2014年1月1日             | 5,340         | 1,339               | 2,973          | 2,503                  | 2,298       | -             | 14,453        |
| 年內折舊                   | 3,981         | 2,068               | 75             | 2,763                  | 481         | -             | 9,368         |
| 出售時撤回                  | (3,683)       | (617)               | (67)           | -                      | -           | -             | (4,367)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5,638         | 2,790               | 2,981          | 5,266                  | 2,779       | -             | 19,454        |
| 年內折舊                   | 1,918         | 2,386               | 100            | 4,321                  | 292         | -             | 9,017         |
| 出售時撤回                  | (1,165)       | (3,695)             | (167)          | (394)                  | -           | -             | (5,421)       |
| 轉撥至持作出售資產              | -             | (317)               | -              | (1,094)                | (159)       | -             | (1,570)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6,391         | 1,164               | 2,914          | 8,099                  | 2,912       | -             | 21,480        |
| <b>賬面值</b>             |               |                     |                |                        |             |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b>47,173</b> | <b>3,650</b>        | <b>922</b>     | <b>5,677</b>           | <b>404</b>  | <b>1,625</b>  | <b>59,451</b> |
| 於2014年12月31日           | 44,133        | 16,966              | 866            | 11,207                 | 710         | 7,023         | 80,905        |

- a) 本集團樓宇於中國內地持有。
- b) 賬面值為人民幣47,173,000元(2014年: 人民幣44,133,000元)的樓宇建於正申辦土地使用權證書的地塊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本集團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就中國土地的土地使用權預付款項。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 <u>3,779</u>   | <u>3,779</u>   |
| 累計攤銷：               |                |                |
| 於1月1日               | 1,311          | 1,202          |
| 年內支出                | <u>110</u>     | <u>109</u>     |
| 於12月31日             | <u>1,421</u>   | <u>1,311</u>   |
| 賬面值：                |                |                |
| 於12月31日             | <u>2,358</u>   | <u>2,468</u>   |
| 作呈報用途的分析：           |                |                |
| 流動資產（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09            | 109            |
| 非流動資產               | <u>2,249</u>   | <u>2,359</u>   |
|                     | <u>2,358</u>   | <u>2,468</u>   |

- a) 於2015年12月31日，仍在就賬面值人民幣892,000元（2014年：人民幣922,000元）的地塊申辦土地使用權認證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4. 商譽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成本           |                |                |
|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 6,009          | 6,009          |
| 累計減值虧損       |                |                |
| 於1月1日        | 4,714          | -              |
| 年內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1,295          | 4,714          |
| 於12月31日      | 6,009          | 4,714          |
| 賬面值          | -              | 1,295          |

#### 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商譽如下分配至本集團之已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河北春生堂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春生堂」）（附註a） | -              | 17             |
| 湖北百信堂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百信堂」）（附註b） | -              | 1,278          |
|                            | -              | 1,295          |

**a) 就自營零售藥房分部收購春生堂產生的商譽**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較賬面值為大，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需對商譽作出減值。

然而，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考慮本集團以河北省為基地之零售業務活動經營業績不佳及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減至人民幣零元，本公司董事認為適合對商譽作出減值人民幣17,000元。

**b) 就自營零售藥房分部收購百信堂產生的商譽**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人民幣4,714,000元僅涉及本集團以湖北省為基地之零售業務。由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減至人民幣2,303,000元，故倘用於計算可收回金額的主要假設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將導致產生更多減值虧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以湖北省為基地之零售業務活動經營業績進一步惡化及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減至人民幣零元，本公司董事認為適合對商譽作出減值人民幣1,278,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下表僅包含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之詳情。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br>經營地點                     | 已發行及繳足<br>股本/ 註冊股本                 | 應佔股本權益       |           |            | 主要業務             |
|--------------------------------------|-----------------------------------|------------------------------------|--------------|-----------|------------|------------------|
|                                      |                                   |                                    | 本集團之<br>實際權益 | 本公司<br>持有 | 附屬公司<br>持有 |                  |
| 百信藥業有限公司<br>(「百信藥業」)                 | 英屬處女群島<br>(「英屬處女群島」)<br>/香港(「香港」) | 50,000美元<br>(「美元」)                 | 100%         | 100%      | -          | 投資控股             |
| 東洋百信製藥廠有限公司<br>(「百信香港」)              | 香港/香港                             | 10,000,000港元<br>(「港元」)             | 100%         | -         | 100%       | 投資控股             |
| 成都東洋百信製藥有限公司<br>(「成都百信」) (附註a及b)     | 中華人民共和國<br>(「中國」)/中國              | 人民幣(「人民幣」)<br>326,000,000元<br>註冊股本 | 100%         | -         | 100%       | 於中國製造及<br>銷售醫藥產品 |
| 成都百信藥業連鎖有限責任公司<br>(「成都百信連鎖」) (附註a及c) | 中國/中國                             | 人民幣5,000,000元<br>註冊股本              | 100%         | -         | 100%       | 營運及管理<br>藥品連鎖店   |
| 成都科訊藥業有限公司<br>(「成都科訊」) (附註a及c)       | 中國/中國                             | 人民幣50,000,000元<br>註冊股本             | 100%         | -         | 100%       | 於中國分銷醫藥產品        |
| 河北春生堂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br>(「春生堂」) (附註a及c)    | 中國/中國                             | 人民幣5,000,000元<br>註冊股本              | 80%          | -         | 80%        | 營運藥品連鎖店          |
| 湖北百信堂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br>(「百信堂」) (附註a及c)    | 中國/中國                             | 人民幣10,000,000元<br>註冊股本             | 100%         | -         | 100%       | 營運藥品連鎖店          |
| 成都科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br>(附註a及c)              | 中國/中國                             | 人民幣2,000,000元<br>註冊股本              | 100%         | -         | 100%       | 尚未開展業務           |

- a) 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英文譯名僅供參考及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以中文為準。
- b) 該實體以外商獨資企業的形式於中國成立。
- c) 該等實體作為中國國內投資公司於中國成立。
- d) 本集團概無於各報告期末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6. 無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 a) 無形資產

|                        | 專利<br>人民幣千元  | 電腦軟件<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b>成本</b>              |              |               |              |
| 於2014年1月1日             | 2,000        | 5,898         | 7,898        |
| 增加                     | —            | 1,365         | 1,365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2,000        | 7,263         | 9,263        |
| 轉撥至持作出售資產              | —            | (5,891)       | (5,891)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b>2,000</b> | <b>1,372</b>  | <b>3,372</b> |
| <b>累計攤銷</b>            |              |               |              |
| 於2014年1月1日             | 1,650        | 970           | 2,620        |
| 年內支出                   | 100          | 519           | 619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1,750        | 1,489         | 3,239        |
| 年內支出                   | 100          | 476           | 576          |
| 轉撥至持作出售資產              | —            | (1,257)       | (1,257)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b>1,850</b> | <b>708</b>    | <b>2,558</b> |
| <b>賬面值</b>             |              |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b>150</b>   | <b>664</b>    | <b>814</b>   |
| 於2014年12月31日           | 250          | 5,774         | 6,024        |

攤銷支出人民幣174,000元(2014年:人民幣231,000元)及人民幣402,000元(2014年:人民幣388,000元)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的「日常及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開支」中。

#### b) 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於2014年,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北京潤博福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潤博福得」)訂立技術合作協議,以購入由北京潤博福得提供的專利技術,為期十年,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

於2014年7月28日,十年期間開始日期已透過補充協議由2014年1月1日更改為安裝及測試北京潤博福得認可的生產廠房及設備日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6. 無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續)

#### b) 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續)

於2015年2月10日，本集團與北京潤博福得就進一步研發的專利技術訂立其他補充協議，代價為人民幣8,000,000元。

於2015年10月15日，本集團與Tianfu Mercantile Exchange Company Limited (「Mercantile Exchange」)訂立協議，及收購自2016年1月15日起計10年使用Mercantile Exchange的電子平台的權利，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元。於2015年，本集團已向Mercantile Exchange預付人民幣1,000,000元，剩餘代價人民幣3,000,000元已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支付。

### 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按金                 |                |                |
| — 收購公司之按金 (附註a)    | 42,000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附註b) | 20,228         | 11,657         |
| — 收購零售藥店之按金        | —              | 5,520          |
| — 保證按金 (附註c)       | 5,000          | 5,000          |
| —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按金 (附註d) | 27,667         | —              |
|                    | <b>94,895</b>  | <b>22,177</b>  |

- a)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兩組獨立第三方訂立兩份協議，以收購於中國擁有零售連鎖藥店的兩間公司。

根據協議，本集團已支付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人民幣22,000,000元作為按金（倘本集團於並無收購該兩間公司，將予以退還）。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董事認為有關可能收購可能不會為本集團帶來裨益。因此，於2016年3月29日，本集團與該等獨立第三方獨立協議以取消有關可能收購及人民幣42,000,000元的按金已退還予本集團。

- b)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已由本集團就收購及於本集團生產廠房安裝廠房及機器支付。
- c) 保證按金為付予一項十年期之中藥種植計劃之按金，並於計劃完成後退回。
- d)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按金因土地用途因自身業務營運變動正申請取得新土地使用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8.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存貨包括：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原材料 | 2,819          | 2,667          |
| 在製品 | 491            | 404            |
| 製成品 | 64,567         | 66,040         |
| 消耗品 | 17             | 17             |
|     | <u>67,894</u>  | <u>69,128</u>  |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之存貨金額之分析如下：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已售存貨賬面值 | <u>702,698</u> | <u>665,126</u> |

###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按公平值<br>—持作買賣（附注30(f)(i)） | <u>2,619</u>   | <u>—</u>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賬款(附註b)      | 256,068        | 218,563        |
| 應收商業票據(附註b)    | 36,000         | 20,500         |
| 減: 呆賬撥備(附註b)   | (18,207)       | (9,254)        |
|                | <b>273,861</b> | 229,809        |
| 應收銀行票據(附註c)    | 1,444          | 5,507          |
| 預付供應商款項(附註d)   | 79,094         | 91,123         |
| 向員工作出的墊款       | 4,046          | -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附註13) | 109            | 109            |
| 應收政府補助款項(附註26) | 7,000          | 7,000          |
| 其他可收回稅項        | 20,213         | 20,686         |
| 其他             | 26,027         | 9,565          |
|                | <b>411,794</b> | 363,799        |

a)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撥回或確認作開支。

b)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

i)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之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按收益確認日期計算並扣除呆賬撥備之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已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1個月以內            | 88,896         | 80,229         |
| 1至3個月            | 108,512        | 98,686         |
| 4至6個月            | 62,231         | 41,791         |
| 6個月以上            | 14,222         | 9,103          |
|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扣除呆賬撥備 | <b>273,861</b> | 229,809        |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於發票日期起計180日內到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 b)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 (續)

##### ii)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減值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減值虧損計入撥備賬，除非本集團認為有關款項收回可能性低，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於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撇銷。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於1月1日            | 9,254          | 10,516         |
| 已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 8,953          | (1,239)        |
| 不可收回金額撇銷         | —              | (23)           |
|                  | <hr/>          | <hr/>          |
| 於12月31日          | 18,207         | 9,254          |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個別釐定為減值之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為人民幣18,207,000元(2014年：人民幣9,254,000元)。個別減值應收款項與面臨財務困難之客戶有關，並具不確定性。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 iii) 未減值應收賬款及應收商業票據

個別或共同尚未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商業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未逾期亦未減值 | 163,041        | 206,119        |
| 逾期少於1個月 | 48,831         | 17,498         |
| 逾期1至3個月 | 45,241         | 3,722          |
| 逾期4至6個月 | 15,863         | 501            |
| 逾期6個月以上 | 885            | 1,969          |
|         | <hr/>          | <hr/>          |
|         | 110,820        | 23,690         |
|         | <hr/>          | <hr/>          |
|         | 273,861        | 229,809        |

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款項涉及若干客戶，彼等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乃涉及若干獨立客戶，彼等於本集團擁有良好過往紀錄。根據過往經驗，鑒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結餘亦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概無需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c) 應收銀行票據的賬齡在180日以內(2014年：180日)。

d) 該金額指就採購存貨支付予供應商之按金。本集團一般自存款日期起計一年內將按金支付予供應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1.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a及b)             | 95,479         | 74,180         |
|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 116,334        | 67,059         |
|                            | <b>211,813</b> | <b>141,239</b> |
|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對賬載列如下： |                |                |
|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6,334        | 67,059         |
| 計入出售組別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1)    | 67             | —              |
|                            | <b>116,401</b> | <b>67,059</b>  |

- a) 銀行存款人民幣15,479,000元(2014年：人民幣63,880,000元)，已就人民幣53,901,000元(2014年：人民幣107,524,000元)之票據融資抵押予銀行。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結清相關應付票據後獲解除。於本報告日期末，已動用票據融資為人民幣53,901,000元(2014年：人民幣107,524,000元)。
- b)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人民幣10,000,000元(2014年：人民幣10,300,000元)，已就銀行借款抵押予一間銀行。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銀行借款後獲解除。
- c)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人民幣70,000,000元(2014年：人民幣零元)，已就一般銀行信貸抵押予一間銀行，以人民幣70,000,000元(2014年：人民幣零元)為限。
- d) 銀行現金乃以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
- e) 存放於中國境內銀行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203,828,000元(2014年：人民幣141,194,000元)。將該等資金匯出中國受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條例管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賬款(附註a)   | 37,023         | 28,617         |
| 應付票據(附註b)   | 53,901         | 107,524        |
| 應付薪金、工資及福利  | 9,170          | 9,120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 12,314         | 14,654         |
| 已收客戶按金      | 5,382          | 16,337         |
| 其他應付稅項      | 4,034          | 8,080          |
|             | <b>121,824</b> | <b>184,332</b> |

a)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1個月以內 | 13,915         | 11,184         |
| 1至3個月 | 4,812          | 4,231          |
| 超過3個月 | 18,296         | 13,202         |
|       | <b>37,023</b>  | <b>28,617</b>  |

b) 應付票據的賬齡在180日以內(2014年：180日)。

### 23. 銀行借款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須於一年內償還及列作流動負債的銀行貸款賬面值 |                |                |
| —以集團資產作抵押              | 10,000         | 20,000         |
| —以關聯方資產作抵押             | —              | 30,000         |
| —無抵押                   | 5,000          | —              |
|                        | <b>15,000</b>  | <b>50,000</b>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3. 銀行借款 (續)

- a)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銀行貸款以浮動利率每年4.4%至7.8% (2014年：每年5.6%至7.8%) 計息，而浮動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若。
- b) 銀行貸款以下列項目作擔保：
- (i)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銀行貸款人民幣10,000,000元以(1)應收賬款結餘人民幣47,948,000元；(2)附屬公司的公司擔保；及(3)控股股東陳燕飛先生的個人擔保作擔保。
  - (ii) 銀行貸款人民幣10,000,000元 (2014年：人民幣10,000,000元) 乃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0,000,000元 (2014年：人民幣10,300,000元) 作擔保。
  - (iii)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銀行貸款人民幣10,000,000元乃以(1)成都億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關連公司) 擁有的土地及樓宇；及(2)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擔保。
  - (iv)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乃以(1)成都億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關連公司) 擁有的土地及樓宇；及(2)獨立第三方武漢太福藥業有限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擔保。
  - (v) 銀行貸款人民幣5,000,000元 (2014年：人民幣零元) 乃由一間附屬公司及獨立第三方成都中小企業融資擔保有限責任公司擔保。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4.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257,28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A類股份」）及4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B類股份」）已發行。

A類股份及B類股份包括兩個部份：負債部份及轉換權部份。

本集團已於初步確認時選擇將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A類股份及B類股份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後的各報告期末，全部A類股份及B類股份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

A類股份及B類股份之變動如下：

|                        | 人民幣千元        |                  |
|------------------------|--------------|------------------|
| 於2014年1月1日             |              | 218,090          |
| 公平值變動                  |              | 33,236           |
| 匯兌調整                   |              | <u>5,786</u>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 257,112          |
| 公平值變動                  |              | (37,471)         |
| 匯兌調整                   |              | (324)            |
| 轉換A類股份及B類股份為普通股        |              | <u>(219,317)</u> |
|                        |              | <u>-</u>         |
|                        | <b>2015年</b> | 2014年            |
|                        | <b>人民幣千元</b> | <b>人民幣千元</b>     |
| 作呈報用途的分析：              |              |                  |
| 流動負債                   | -            | 220,355          |
| 非流動負債                  | -            | <u>36,757</u>    |
|                        | <u>-</u>     | <u>257,112</u>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4.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續)

於本公司在2015年6月19日進行首次公開發售時，A類股份及B類股份悉數轉換為普通股。A類股份及B類股份於轉換日期之公平值乃由本公司董事參考每股普通股之發行價1.22港元（約人民幣0.98元）及已轉換的普通股數目估算（就資本化發行予以調整）。

於2014年12月31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估計公平值由與本集團概無關連之獨立專業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進行估值。

A類股份及B類股份的公平值等於按貼現現金流量及期權定價模式計算的負債部份與嵌入衍生工具公平值總和。估值師所採用的權益價值分配法為期權定價法。估值師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本公司相關股權公平值，且採用了權益分配法釐定A類股份及B類股份於2014年12月31日之公平值。期權定價法一般應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為認購期權定價，其假設轉換僅於清償事件日期發生。

|             | 於2014年<br>12月31日 |
|-------------|------------------|
| 貼現率 (附註a)   | 15.0%            |
| 預期波幅 (附註b)  | 43.2%            |
| 無風險利率 (附註c) | 1.1%             |
| 預期股息率       | 0%               |

- a) 貼現率乃按資本於各估值日期的加權平均成本估計。
- b) 預期波幅乃按業務性質相若的上市公司的過往年度歷史價格波幅估計。
- c) 無風險利率乃於估值日期按以美元計的香港政府債券的市盈率估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指：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u>13,346</u>  | <u>13,472</u>  |

年內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的變動如下：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於1月1日                | 13,472         | 13,788         |
| 年內支出                 | 28,242         | 26,624         |
| 年度已付稅項               | (27,758)       | (26,940)       |
| 重新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負債 | (610)          | —              |
| 於12月31日              | <u>13,346</u>  | <u>13,472</u>  |

####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組成部分及2015年的變動如下：

|                            | 減值撥備<br>人民幣千元 | 應計<br>開支撥備<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br>人民幣千元  | 總計<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14年1月1日                 | 2,526         | 1,899               | 742          | 5,167        |
| 計入／(扣除)損益                  | <u>(364)</u>  | <u>—</u>            | <u>1,248</u> | <u>884</u>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br>2015年1月1日 | 2,162         | 1,899               | 1,990        | 6,051        |
| 計入／(扣除)損益                  | <u>997</u>    | <u>23</u>           | <u>(898)</u> | <u>122</u>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u>3,159</u>  | <u>1,922</u>        | <u>1,092</u> | <u>6,173</u>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續)

####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2008年1月1日以後所得的溢利，派付予其中國海外的直接控股公司的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並無就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人民幣446,330,000元（2014年：人民幣361,304,000元）於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遞延稅項負債為人民幣44,633,000元（2014年：人民幣36,161,000元），原因為管理層確認有關中國附屬公司由2008年至2015年賺取的溢利不會於可預見將來分派予中國海外的直接控股公司。

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概無重大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 26.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於1月1日   | 27,354         | 28,236         |
| 計入損益    | (883)          | (882)          |
| 於12月31日 | 26,471         | 27,354         |

本集團遞延收入主要指就與當地政府交換土地使用權而產生的政府補貼。

該遞延收入將會按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收入。

### 27. 僱員退休福利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的司法權區的受聘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最高為每月相關收入30,000港元（於2014年6月前為25,000港元）。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 27. 僱員退休福利 (續)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續)

本集團亦參與一項由中國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參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將若干部分薪金向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支付福利。本集團對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的供款。

於2015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沒收金額可抵銷本集團之未來供款(2014年：無)。

### 2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已於2015年5月26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以就若干合資格參與者過往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及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的績效、增長或成功而言乃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績效、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參與者維持持續的合作關係。購股權計劃將自2015年5月26日起十年期間內有效，惟可根據有關條文提早終止計劃。

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候選、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人員；(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候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直接或間接股東；(iv)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供應商、客戶、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加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v)向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建議、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任何個人或實體；及(vi)上文(i)至(v)段所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

因行使根據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0%。

計劃參與者須於建議日期後28日或之前接納授出後，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以上股份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行使任何購股權均可能受到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歸屬時間表規限，而歸屬時間表應於要約函件中訂明。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股份於行使購股權後予以發行及配發。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清償購股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根據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及於2015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2014年：無）。

### 29. 資本及儲備

#### a) 權益成分的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的各組成部份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初與年末結餘的對賬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部份於年初及年末之間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 本公司         |               |               |               |               | 盈餘/<br>(虧損)總額<br>人民幣千元 |
|------------------------|-------------|---------------|---------------|---------------|---------------|------------------------|
|                        | 股本<br>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br>人民幣千元 | 匯兌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其他儲備<br>人民幣千元 | 累計虧損<br>人民幣千元 |                        |
| 於2014年1月1日             | 1           | -             | 4,489         | (74,753)      | (78,365)      | (148,628)              |
| <b>2014年權益變動</b>       |             |               |               |               |               |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43,403)      | (43,403)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4,025)       | -             | -             | (4,025)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4,025)       | -             | (43,403)      | (47,428)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 1           | -             | 464           | (74,753)      | (121,768)     | (196,056)              |
| <b>2015年權益變動</b>       |             |               |               |               |               |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19,999        | 19,999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7,930        | -             | -             | 17,930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7,930        | -             | 19,999        | 37,929                 |
| 轉換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 219,317       | -             | -             | -             | 219,317                |
| 資本化發行                  | 600         | (600)         | -             | -             | -             | -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 200         | 244,073       | -             | -             | -             | 244,273                |
| 股份發行開支                 | -           | (15,459)      | -             | -             | -             | (15,459)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801         | 447,331       | 18,394        | (74,753)      | (101,769)     | 290,004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9. 資本及儲備 (續)

#### b)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共30,000,000港元(2014年:零)的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2014年:每股零港仙)。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 c) 股本

|                               | 2015年            |              | 2014年          |            |
|-------------------------------|------------------|--------------|----------------|------------|
|                               | 股份數目<br>千股       | 千港元          | 股份數目<br>千股     | 千港元        |
| 法定：<br>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                  |              |                |            |
| 於1月1日                         | 230,000          | 230          | 230,000        | 230        |
| 增加(附註i)                       | 1,620,000        | 1,620        | -              | -          |
| 自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br>重新分類的股份(附註ii) | 100,000          | 100          | -              | -          |
| 自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br>重新分類的股份(附註ii) | 50,000           | 50           | -              | -          |
| 於12月31日                       | <u>2,000,000</u> | <u>2,000</u> | <u>230,000</u> | <u>230</u> |

|                                    | 2015年      |          | 2014年          |            |
|------------------------------------|------------|----------|----------------|------------|
|                                    | 股份數目<br>千股 | 千港元      | 股份數目<br>千股     | 千港元        |
| 法定：<br>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A類<br>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                |            |
| 於1月1日                              | 100,000    | 100      | 100,000        | 100        |
| 自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br>重新分類為普通股的股份(附註ii)  | (100,000)  | (100)    | -              | -          |
| 於12月31日                            | <u>-</u>   | <u>-</u> | <u>100,000</u> | <u>100</u>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9. 資本及儲備 (續)

#### c) 股本 (續)

|                                    | 2015年      |      | 2014年      |     |
|------------------------------------|------------|------|------------|-----|
|                                    | 股份數目<br>千股 | 千港元  | 股份數目<br>千股 | 千港元 |
| 法定：<br>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B類<br>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            |     |
| 於1月1日                              | 50,000     | 50   | 50,000     | 50  |
| 自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br>重新分類為普通股的股份 (附註ii) | (50,000)   | (50) | -          | -   |
| 於12月31日                            | -          | -    | 50,000     | 50  |

|                               | 2015年      |             |             | 2014年      |             |             |
|-------------------------------|------------|-------------|-------------|------------|-------------|-------------|
|                               | 股份數目<br>千股 | 股份面值<br>千港元 | 金額<br>人民幣千元 | 股份數目<br>千股 | 股份面值<br>千港元 | 金額<br>人民幣千元 |
|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            |             |             |            |             |             |
| 於1月1日                         | 703        | 1           | 1           | 703        | 1           | 1           |
| 轉換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br>為普通股 (附註iii) | 257        | -           | -           | -          | -           | -           |
| 轉換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br>為普通股 (附註iv)  | 40         | -           | -           | -          | -           | -           |
|                               | 297        | -           | -           | -          | -           | -           |
| 資本化發行 (附註v)                   | 1,000      | 1           | 1           | 703        | 1           | 1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br>(附註vi)        | 749,000    | 749         | 600         | -          | -           | -           |
|                               | 250,000    | 250         | 200         | -          | -           | -           |
| 於12月31日                       | 1,000,000  | 1,000       | 801         | 703        | 1           | 1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9. 資本及儲備 (續)

#### c) 股本 (續)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可於本公司會議上享有一股一票之權利。所有普通股在分攤本公司之剩餘資產方面均享有同等權益。

|                       | 2015年      |     | 2014年      |     |
|-----------------------|------------|-----|------------|-----|
|                       | 股份數目<br>千股 | 千港元 | 股份數目<br>千股 | 千港元 |
| 已發行及繳足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            |     |
| 於1月1日                 | 257        | —   | 257        | —   |
| 轉換A類可轉換可贖回<br>優先股為普通股 | (257)      | —   | —          | —   |
| 於12月31日               | —          | —   | 257        | —   |

|                       | 2015年      |     | 2014年      |     |
|-----------------------|------------|-----|------------|-----|
|                       | 股份數目<br>千股 | 千港元 | 股份數目<br>千股 | 千港元 |
| 已發行及繳足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            |     |
| 於1月1日                 | 40         | —   | 40         | —   |
| 轉換B類可轉換可贖回<br>優先股為普通股 | (40)       | —   | —          | —   |
| 於12月31日               | —          | —   | 40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9. 資本及儲備 (續)

### c) 股本 (續)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與普通股擁有相同投票權。

本公司應付的任何股息須按比例向所有普通股及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支付(按「經換股」基準)。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持有人亦有權按「經換股」基準收取本公司董事會宣派的任何非現金股息。

- (i)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23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根據全體股東於2015年5月26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藉增設1,6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有關股份於各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2,000,000港元，故本公司法定股本為2,000,000港元(分為1,850,000,000股股份、100,000,000股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50,000,000股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ii) 根據日期為2015年5月26日的本公司股東的書面決議案，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完成後，於本公司法定股本中的100,000,000股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獲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100,000,000股普通股，而其後不再存在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股份類別；而於本公司法定股本中的50,000,000股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獲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50,000,000股普通股，而其後不再存在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股份類別(「重新指定」)，故於重新指定後，本公司法定股本為2,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普通股)，全部均於各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
- (iii) 於2015年6月19日，257,280股A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於緊接資本化發行(定義見下文附註(v))前按1:1股的轉換率轉換為257,280股普通股(有關股份於各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
- (iv) 於2015年6月19日，40,000股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於緊接資本化發行(定義見下文附註(v))前按1:1股的轉換率轉換為40,000股普通股(有關股份於各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
- (v) 緊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根據日期為2015年5月26日的本公司股東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董事已授權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749,000港元撥充資本，以按面值向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749,00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資本化股份已於2015年6月19日按面值配發及分派，並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
- (vi) 於2015年6月19日，本公司以首次公開發售方式，按每股1.22港元(每股約人民幣0.98元)的價格發行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所得款項250,000港元(約人民幣200,000元)(即已發行股份的面值)進賬至本公司股本。餘下所得款項約285,448,000港元(約人民幣228,614,000元)(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約19,302,000港元(約人民幣15,459,000元))進賬至股份溢價賬。

### 29. 資本及儲備 (續)

#### d) 儲備性質及用途

##### (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中國境外公司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儲備根據載於附註2(u)的會計政策處理。

##### (ii) 中國法定儲備

根據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相關法定規例，向法定儲備撥款乃按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釐定的除稅後溢利的10%作出。當法定儲備撥款結餘達到各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50%註冊資本，將由該附屬公司之股東決定是否作進一步撥款。該儲備撥款可用於抵銷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惟相關轉換後的結餘不得低於其註冊資本的25%，且除非清盤外，不可用於分派。

##### (i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下列各項：

- 本公司收購附屬公司的成本超過本公司分佔所收購處於共同控制下的附屬公司的繳足股本面值的差額。
-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權益擁有人的身份)進行交易產生的金額。

##### (iv)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之應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管轄。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之資金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將有能力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清償到期債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9. 資本及儲備 (續)

####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透過優化負債與權益的平衡，以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並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資產</b>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95,479         | 74,18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6,334        | 67,059         |
| <b>負債</b>    |                |                |
| 銀行借款         | 15,000         | 50,000         |
| 應付票據         | 53,901         | 107,524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 257,112        |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222            | 210            |
| 應付其他關聯方款項    | 35             | 232            |
| <b>權益</b>    |                |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股本         | 801            | 1              |
| — 儲備         | 724,179        | 180,218        |

本公司董事按可持續基準審閱資本結構。作為此審閱的一部分，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將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意見透過發行新股及新增借款而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須遵守外在施加的資本規定。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應收／應付控股股東、董事及關聯方款項。與該等財務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緩解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的採取恰當措施。

####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現金。管理層已備有一套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所面臨的信貸風險。

##### (i)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我們會對所有客戶及對手方作出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集中於對手方的財務狀況、過往付款記錄並考慮對手方的具體資料，以及有關對手方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資料。應收賬款自發出賬單日期起計180日內到期。我們已實施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進一步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按照對若干客戶的過往付款記錄及業務表現的考慮授予彼等信貸限額。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

就銀行應收票據而言，本集團之銀行應收票據之信貸風險有限，此乃由於對手方乃擁有高信貸評級之銀行。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性影響，而非客戶經營業務所在的行業或國家，因此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主要發生於本集團對個別客戶有著重大風險承擔時。於2015年12月31日，9%（2014年：15%）的應收賬款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的款項，而30%（2014年：42%）的應收賬款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款項。

有關本集團就因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面對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披露資料載於附註2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a) 信貸風險 (續)

##### (ii)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

本集團現金存款乃存放於信貸良好的銀行，而本集團對每一銀行設置額度。鑒於該等銀行擁有高信貸評級，管理層預期該等銀行將可履行責任。

##### (iii) 應收控股股東、董事及其他關聯方款項

就因應收關聯方款項而產生之信貸風險而言，由於對手方過往還款記錄良好，故本集團所承受因對手方違約而產生之信貸風險有限，而本集團預期不會就應收關聯方款項之未收回金額產生重大虧損。

本集團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並無提供將令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任何擔保。

####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內的個別經營個體負責其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募集貸款以應付預期的現金需求，惟倘借款超出若干預定的授權水平，則須取得管理層及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乃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及其借貸契諾的遵守情況，以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取得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應付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以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為基準，對本集團於有關分類之金融負債進行分析。表中所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如利率流向為浮息，未貼現金額則來自各報告期末之利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 金融負債                    | 2015年                |                       |                | 2014年                |                       |                |
|-------------------------|----------------------|-----------------------|----------------|----------------------|-----------------------|----------------|
|                         | 一年內或<br>按要求<br>人民幣千元 | 未貼現<br>現金總流量<br>人民幣千元 | 賬面值<br>人民幣千元   | 一年內或<br>按要求<br>人民幣千元 | 未貼現<br>現金總流量<br>人民幣千元 | 賬面值<br>人民幣千元   |
|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                      |                       |                |                      |                       |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09,380              | 109,380               | 109,380        | 167,932              | 167,932               | 167,932        |
| 應付其他關聯方款項               | 35                   | 35                    | 35             | 232                  | 232                   | 232            |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222                  | 222                   | 222            | 210                  | 210                   | 210            |
| 銀行借款                    | 15,404               | 15,404                | 15,000         | 51,307               | 51,307                | 50,000         |
|                         | <u>125,041</u>       | <u>125,041</u>        | <u>124,637</u> | <u>219,681</u>       | <u>219,681</u>        | <u>218,374</u> |
| <b>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b> |                      |                       |                |                      |                       |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                |                      |                       |                |
| —A類股份 (附註ii)            | -                    | -                     | -              | 159,645              | 159,645               | 220,355        |

- (i) 於2014年12月31日，B類股份並不列入上述分析內，此乃由於本公司並無以現金結算B類股份之合約義務，惟違約事件除外。
- (ii) 贖回A類股份之最大風險為合約贖回價格，其相等於A類股份認購價加上可使A類股份相關持有人於截至贖回日期（包括當日）實現年回報率達10%之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因銀行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而產生。按浮息利率發放的銀行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浮息利率及固定利率發放的銀行借款令本集團分別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由於預期銀行存款的利率不會大幅波動，故本集團預期銀行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不會受到重大影響。

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利率及償還條款披露於財務資料附註23。本集團一般借入短期一年內到期的短期銀行貸款，藉此限制所承擔的利率風險。本集團由管理層監察的利率概況載於下文附註(i)。

(i)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借款利率概況：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浮動利率工具</b> |                |                |
| 金融負債          |                |                |
| — 銀行貸款        | (15,000)       | (50,000)       |
| 金融資產          |                |                |
| — 銀行現金        | 116,276        | 66,947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95,479         | 74,180         |
| 存款淨額總數        | 196,755        | 91,127         |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c) 利率風險 (續)

##### 敏感度分析

於2015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銀行借款及銀行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將導致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551,000元（2014年：人民幣758,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反映假設利率於報告期末已發生變動並已運用於本集團所持有使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浮動利率工具，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會發生的即時變動。對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的影響是上述利率變動對按年估算的利息開支或收入的影響。該分析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相同基準進行。

由於本集團面臨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並不重大，該分析並無計及因固定利率工具而產生之公平值利率風險。

#### d) 外匯風險

就呈列目的而言，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列示。為進行綜合處理，本集團旗下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的公司已將其財務資料換算為人民幣。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旗下所有公司概無以其各自用於計量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工具，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e)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因分類為持作買賣證券(見附註19)的股權投資所產生的股份價格變動風險。

本集團持有的上市投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本集團每日監察個別證券表現比對業內指標，同時根據本集團流動資金需要作出買賣持作買賣證券的決定。

於2015年12月31日，估計相關股市指數(就上市投資而言)增加/(減少)10%(2014年: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增加/減少如下：

|                | 2015年                           |       | 2014年                           |   |
|----------------|---------------------------------|-------|---------------------------------|---|
|                | 對除稅後<br>溢利及保留<br>溢利的影響<br>人民幣千元 |       | 對除稅後<br>溢利及保留<br>溢利的影響<br>人民幣千元 |   |
| 相關股價風險可變因素之變動： |                                 |       |                                 |   |
| 增加             | 10%                             | 261   | 10%                             | - |
| 減少             | (10%)                           | (261) | (10%)                           | - |

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股市指數或其他相關風險變數於報告期末變動，並已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金融工具，而該等工具令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股價風險，對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造成之即時影響。此外，該分析亦假設本集團股權投資之公平值根據與相關股市指數或相關風險變數之歷來相互關係而變動，而其他變數均維持不變。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f) 公平值計量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該公平值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三級公平值架構。將公平值計量分類之等級乃經參考如下估值方法所用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

本集團委任一名獨立專業估值師對分類為公平值架構第三級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進行估值。專業估值師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及本公司董事報告。包含公平值計量變動分析的估值報告由專業估值師於各年度報告日期編製，並由首席財務官及本公司董事審閱並批准。與首席財務官及本公司董事就估值程序及結果每年進行一次討論，以配合報告日期。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              |              | 於2014年12月31日                    |              |              |              |
|---------------|---------------------------------|--------------|--------------|--------------|---------------------------------|--------------|--------------|--------------|
|               | 公平值計量分類為                        |              |              |              | 公平值計量分類為                        |              |              |              |
|               | 2015年<br>12月31日<br>公平值<br>人民幣千元 | 第一級<br>人民幣千元 | 第二級<br>人民幣千元 | 第三級<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12月31日<br>公平值<br>人民幣千元 | 第一級<br>人民幣千元 | 第二級<br>人民幣千元 | 第三級<br>人民幣千元 |
| 通常以公平值計量      |                                 |              |              |              |                                 |              |              |              |
| 資產：           |                                 |              |              |              |                                 |              |              |              |
| 持作買賣證券        | 2,619                           | 2,619        | -            | -            | -                               | -            | -            | -            |
| 負債：           |                                 |              |              |              |                                 |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              |              |              |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 -            | -            | -            | 257,112                         | -            | -            | 257,112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f) 公平值計量 (續)

#####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發生公平值等級轉移的報告期間結束時，確認公平值等級中不同級別之間的轉移。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在2015年6月19日結束後，第三級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負債已自動轉換為股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                        | 估值方法                  |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
|------------------------|-----------------------|------------|
| 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貼現現金流量法、<br>柏力克-舒爾斯模式 | 預期波幅為43.2% |

一名外部估值師已獲委聘以編製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之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之公平值之估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及柏力克-舒爾斯模型釐定，而公平值計量中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預期波幅。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之公平值計量與預期波幅有正相關性。於2014年12月31日，估計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預期上升/下降5%，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355,000元/人民幣321,000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f) 公平值計量 (續)

#####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續)

期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結餘變動如下：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於1月1日                         | 257,112        | 218,090        |
| 包括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變動<br>虧損的公平值變動  | (37,471)       | 33,236         |
| 匯兌調整                          | (324)          | 5,786          |
| 轉換A類及B類股份為普通股                 | (219,317)      | —              |
| 於12月31日                       | —              | 257,112        |
| 於報告期末持有之負債計入損益之<br>年內虧損總額：    |                |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 —              | (33,236)       |
| 於各期間內包括在其他全面收益的<br>(虧損)／收益總額： |                |                |
| 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換算中國以外實體的財務報表而<br>產生的匯兌差額     | 324            | (5,786)        |

##### (ii) 按公平值以外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1.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總數如下：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一年內     | 1,247          | 9,026          |
| 一年後但五年內 | —              | 16,875         |
|         | <u>1,247</u>   | <u>25,901</u>  |

本集團為根據經營租賃而租賃之辦公室之承租方。首段租賃期一般為一年（2014年：一至五年），可於重新商定所有條款時選擇續期。租賃款項通常於租賃期結束時上調，以反映市場租金。

### 32. 資本承擔

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承擔：<br>— 已訂約但未作撥備 | <u>7,521</u>   | <u>4,999</u>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3. 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以下各方的交易或結餘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 關聯方名稱                         | 與本集團的關係                |
|-------------------------------|------------------------|
| 陳燕飛先生                         | 控股股東                   |
| 蘇肆先生                          | 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16年1月28日辭任） |
| 湖北百信食品有限公司                    | 由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             |
| 武漢萬通投資有限公司                    | 由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             |
| 武漢百信正源生物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 由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             |
| 成都億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br>（「成都億銘」）（附註i） | 由吳冬煌先生控制的實體（「吳先生」）     |

附註：

- (i) 成都億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自2015年6月起不再為本集團關聯方。吳先生為控股股東的親屬。

#### a) 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包括向本公司董事支付的款項，於附註8披露）如下：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短期僱員福利 | 4,795          | 491            |
| 離職後福利  | 103            | 62             |
|        | <u>4,898</u>   | <u>553</u>     |

酬金總額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3.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b) 與關聯方的融資安排

除於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披露之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之結餘如下：

|                                   | 附註        | 關聯方結欠<br>本集團之金額 |                | 本集團結欠<br>關聯方之金額 |                |
|-----------------------------------|-----------|-----------------|----------------|-----------------|----------------|
|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應收／(應付)陳燕飛先生                      | (i), (ii) | -               | 675            | -               | -              |
| 應收／(應付)蘇肆先生                       | (i)       | -               | -              | (222)           | (210)          |
| 應付湖北百信食品有限公司款項                    | (i)       | -               | -              | (35)            | (24)           |
| 應收／(應付)武漢萬通投資<br>有限公司款項<br>—非貿易性質 | (i)       | -               | -              | -               | (88)           |
| 應收成都億銘投資管理<br>有限公司款項<br>—非貿易性質    | (i), (ii) | -               | 340            | -               | -              |
| 應付武漢百信正源生物工程技術<br>有限公司款項<br>—貿易性質 |           | -               | -              | -               | (120)          |
| 應收／(應付)其他關聯方款項                    |           | -               | 340            | (35)            | (232)          |
|                                   |           | -               | 1,015          | (257)           | (442)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3.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 b) 與關聯方的融資安排 (續)

- (i) 與該等關聯方之未償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
- (ii) 概無就該等應收關聯方款項計提呆壞賬撥備。
- (iii) 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之最高未償還應收關聯方款項結餘如下：

|              | 最高未償還結餘        |                |
|--------------|----------------|----------------|
|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陳燕飛先生        | 675            | 675            |
| 成都億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              | 340            |

#### c) 買賣交易

除於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披露之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        | 附註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已付租金開支 | (i)  | —              | 263            |
| 購買醫藥產品 | (ii) | —              | 188            |

- (i) 指根據相關合約條款已付成都億銘的辦公室及倉庫租金開支。
- (ii) 指根據一般商業條款自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購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4.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2015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4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u>324</u>     | <u>324</u>       |
| <b>流動資產</b>        |    |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245,344        | 65,540           |
| 其他應收款項             |    | 11,719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u>37,419</u>  | <u>2</u>         |
|                    |    | <u>294,482</u> | <u>65,542</u>    |
| <b>流動負債</b>        |    |                |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 4,802          | 3,157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              | 220,355          |
|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    | –              | 1,653            |
|                    |    | <u>4,802</u>   | <u>225,165</u>   |
|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    | <u>289,680</u> | <u>(159,623)</u> |
|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    | <u>290,004</u> | <u>(159,299)</u>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              | 36,757           |
| <b>資產／(負債)淨額</b>   |    | <u>290,004</u> | <u>(196,056)</u> |
| <b>資本及儲備</b>       | 29 |                |                  |
| 股本                 |    | 801            | 1                |
| 儲備                 |    | <u>289,203</u> | <u>(196,057)</u> |
| <b>儲備總額</b>        |    | <u>290,004</u> | <u>(196,056)</u> |

於2016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陳燕飛  
董事

沈順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5.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方

於2015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嘉寶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並無編製可供公眾閱覽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之最終控制方為控股股東陳燕飛先生。

### 36.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末期股息。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29(b)。

### 3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之影響

直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於本財務報表中採納之修訂及新訂準則。其中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有關。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sup>1</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 <sup>1</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sup>2</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披露舉措 <sup>2</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br>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sup>2</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br>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2</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br>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br>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的例外情況 <sup>2</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br>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間的<br>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2012年至2014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sup>2</sup>   |

<sup>1</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有待確定日期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在首次應用期間預期產生之影響。迄今為止，結論為採納上述各項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